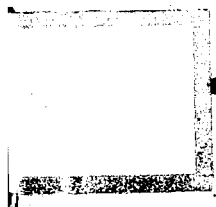


最新

444264

俄式射擊法

王和華題





MB
3924
7

序

本書篇幅雖小，但取材甚為新穎，堪供砲界之研究，對於抗戰之供獻實非淺鮮，茲將本書內所載各射擊法之優點列下：

1. 儉省彈藥，又極精確。
2. 轉移射擊，尤為迅速。
3. 無論對遮蔽目標抑或暴露目標，絕不影響射擊。
4. 各法之運用既簡單，而法則又不繁雜，一視了然。
5. 不必一定向目標作試射。
6. 勿須導射彈於觀目線上。

本書內各法盡地形敵情之可能，以二觀測所為有利，對於攻擊抑或防禦，採用此法，均無不妥之處，山地之眼交會法，及平坦地之方眼交會法，雖勿須測地成果，但其效果異常精確，尤其現在中國之砲兵如能採用本書內之各射擊法，益為有利，本書編者，為使讀者便利起見，每射擊法之學理，均附有詳圖，更用數學之解釋以資讀者參考，曾按本書實彈射擊，結果均極良好，砲校鄒教育長曾親自參加實彈射擊，對於各法之效果，頗蒙贊許。

本書係本人親自講授，經王君王書譯釋均甚妥恰，本書如有譯授不當之處，敬希讀者與以賜教為感：

勃里索夫識於砲兵學校

一九三九年，四月

-
1. 格蘭佛法之方向判定尺每段代表5[〃]距離判定尺每段代表50公尺，故方向修正20[〃]則分四段，修正40[〃]則分八段，距離修正200公尺亦分四段，修正400公尺，亦分八段。
 2. 僅見彈烟或因觀測者一時疏忽未見彈着。切勿作觀測基準，寧可再發一發。
 3. 俄式方向盤一圓周為6000分畫，距離每分畫代表50公尺。

序

自神聖抗戰大纛豎起後，敵人想吞併中國，獨霸東亞，威脅世界之野心，已給吾人英勇犧牲之結果，完全予以粉碎，此次戰爭吾人所負之使命，至深且鉅，對我國而言，在求民族之獨立解放，對世界而言，在保障人類永久之安寧與和平，雖年餘以來，整個疆土迭有淪陷，然勝利之取得，為期已非遠矣，只待吾人之孜孜致力焉。

現代戰爭，勝利之爭取，寓於精神者半，寓於兵器者半，而兵器中，火炮又佔其主要之地位，吾國夙以積弱，每因國家財力之枯竭，未能致力於砲兵之改良，是以今後戰勝敵人唯一之要素，則在從事於砲兵技能之深討，火炮之改進焉，程君岳，平日在校，孜孜苦讀，常未稍懈，其用心之苦、良可致佩，茲就其平日顧問講授心得，編纂是書，求序於余，余覺其內容新穎，頗合我國抗戰國情，特為之介紹，以饜我同好云，是序。

民國二十八年三月金鏡清識於都勻砲兵學校

自序

砲兵爲軍中之骨幹，已成不可移之定論，降自大戰以還，強大國家，從事於砲兵之改進者，日新月異，勢有一日千里，吾國向以固步自封，一切皆驕居人後，自抗戰以來，我區砲兵每不能發揚其至大之効力，推其原因，一以火器之不足，一以技能之不如人，個人深感於斯，故竟就平日受課心得，記述是書，以爲我砲兵界同志自修之參考，借鏡他山，容或有助，自慚學識菲薄，書中錯誤，在所難免，尙希海內賢達，諸師好友，有以教之。

自整理此書後，有以下之感想：

1. 格蘭佛法因無須測地成果或精密地圖，除兩個觀測所爲其弊外，最適合我國國情之使用。
2. 方格網法，解析法皆須精密地圖或測地成果，但方格網法，學理不易明瞭，且其理論根據不如解析法之精確，故以採用解析法爲最佳。
3. 此三法皆須二個觀測所爲其弊，但能節省時間，節省彈藥，遠非他法所能及，於我國情，頗能適合，若我國砲兵連通信器材，裝備完全，則使用此法，亦不感困難。

4. 但因地形之限制，與因器材裝備補充之不易，確有時不能用兩個觀測所者，故遠隔一二三法並不因採用此法而減其價值，砲兵軍官對此諸法及遠隔一二三法倘皆能使用純熟，則當可運用自如矣。
5. 山地射擊法，最適合我國現在抗戰之局勢，因戰場大部已在崇山峻嶺間也。
6. 格蘭佛法及山地射擊法之學理根據，憑思考力即可推知其精確，無須公式之證明。

此書多蒙顧問勃里索夫先生、翻譯官王先生，及胡總隊長雄，朱教官煥文之熱心指導，王處長賜以書名，金研究委員爲之作序，姚兄家驊之鼓勵，僅於卷頭略誌數語，以表謝忱：

二十八年三月十七日程岳謹識於都勻砲校普通科

目 錄

一，格蘭佛法

二，方格網法

三，解析法

四，山地射擊法

附錄一：各種狀況公式之證明

附錄二：蘇聯遠隔觀測諸元之決定

附錄三：遠隔觀測射擊法中各種公式之證明

附錄四：砲兵學校教官研究蘇聯射擊法之各種計劃及圖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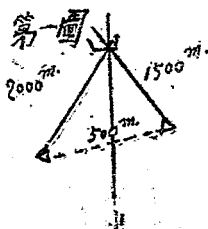
附錄五：空中觀測射擊

附錄六：俄式方向盤之說明及向賦與法

格蘭佛法 (平坦地交方眼交會法)

一、實施前說明：

1. 此法最簡單，無須用精密地壘及測地成果。故基準位置，觀測所，原點，目標等不標定在地圖上也可射擊。
2. 此法用兩個觀測所，但兩個觀測所所使用之觀測器材，不一定要皆用剪形鏡觀測，一個用剪形鏡觀測，一個用方向盤或雙眼鏡觀測也可。
3. 兩個觀測所須在砲目線之兩側。
4. 兩觀測所之間隔不得小於最遠觀日線之四分之一。否則頂角過小，易生誤差。(例第一圖)



右觀目距為1500m.

左觀目距為2000m.

則左右觀測所之間隔不能小於500m.

5. 兩個觀測所之視線要交於一點。

否則必生誤差，其方法，兩個觀測所，

可約定某點為觀測基準點。(第二圖)

e. 砲車位置要在兩觀測所之間，雖不一定要在正中間，

(南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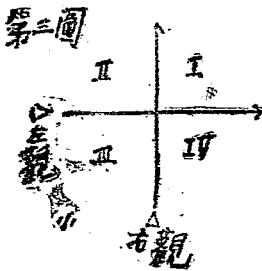
但亦不可偏於一側。

7. 兩觀目線所成之夾角約小於直角，但格蘭佛線則恰成直角，實際上與此毫無關係。

8. 射擊前，陣地用電話通知主觀測所，報告「發射了」，同時主觀測所應即用電話通知補助觀測所，以便一齊觀測。

9. 第一發射彈若偏差過大，過50，以上時。則作廢彈，不採用此彈作判定尺，重新修正射擊，以便採用作判定尺。

10 本法使用之方格網分為四象限（第三圖），如第一發



射彈落於II或IV象限內，僅修正方向，不修正距離，其修正之目的，在使第二發射彈落於對頂之象限內，而作方向判定尺。

如第一發射彈落於I或III象限內，則僅修正距離不修正方向，其修正

目的，亦在使第二發射彈落於對頂之象限內而作距離判定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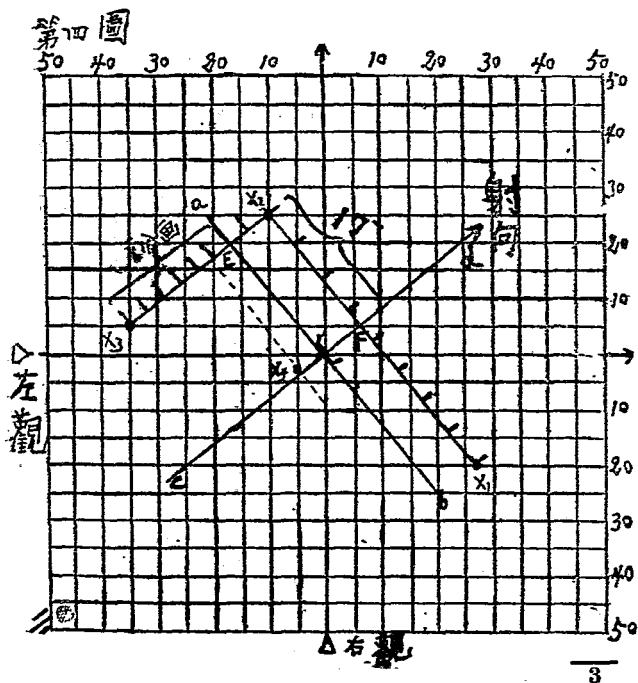
11 如第二發射彈修正方向，則第三發射彈修正距離。如第二發射彈修正距離，則第三發射彈修正方向。依此

三發射彈，作方向及距離判定尺。

12. 修正方向之標準，兩觀測所觀測方向偏差量皆在 20° 以內，則修正 20° ，兩觀測所觀測方向偏差量有一大過 20° 者則修正 40° ，距離修正量，概用 400 公尺夾叉。

二、準備事項：

1. 射擊前須準備方眼格紙，直尺，三角板，鉛筆等。
2. 在方眼格紙之中央，畫縱橫兩直線，其交點即為目標位置，縱線為右觀測用線，橫線為左觀測所用線，縱線之上端，橫線之左端，各畫一箭頭以表示方向，在縱線之下註以右觀測所，橫線之左註以左觀測所。(第四圖)
3. 每 7 格代表五密位



3. 準備射擊記錄表

三. 實施方法：

發射序	口 令	彈 號	觀測結果	
			左觀	右觀
1	藍號表尺，圓頭榴彈，着發信管，第一砲發射，原點分畫向右54，80分畫高低±10，待一。	1	+20	-27
2	向左40，原距離一發	2	-25	-10
3	72分畫一發	3	-5	-35
4	向右17，78分畫四發，	4 5 6 7	-3	-5
5	79分畫四發			

1. 基準砲發射第一發後，兩觀測所同時觀測此彈之偏差。補助觀測所將觀測偏差量，由電話告知主觀測所，連長根據兩觀測所之偏差量，決定於方眼格上如×1，點因第一發右觀測所

註：此為7.62cm野砲之口令 觀測偏右27。按前規

定，故即下達「向左40，原距離一發」之口令。由兩觀測所觀測之差量，又決定×2點，將×1×2連成一直線，且將此線分為八段，則每段代表五密位，此線即名為方向判定（梯）尺，查此直線較目標為遠，故減距離，按規定取400公尺夾叉，故下「72分畫一發」之口令，（藍聯表尺每分畫代表50公尺）按兩觀測所觀測之差量，又決定×3點於圖上，連×2×3為一直線，亦分為7段，則每段代表一分畫（50公尺）此

線名爲距離判定尺。

2. 過目標作ab平行於 $\times 1 \times 2$ ，cd平行於 $\times 2 \times 3$ ，此cd線即爲基準砲之射向，畫箭頭以表示之。

3. cd線交 $\times 1 \times 2$ 於F點，故判定第三發射彈皆偏左 $17^{\circ}.a$ ，d線交 $\times 2 \times 3$ 於E點，故判定第三發射彈近6分畫。

4. 根據以上之判定結果，而下順射之口令「向右 $17^{\circ}.7$ 8分畫四發」，順射時每隔30秒發射一發，俾射彈觀測容易，此四彈偏差之平均值，左觀測所爲 $+3$

$$\left(\frac{+4 - 1 + 5 + 4}{4}\right), \text{右觀測所爲 } 5 - \left(\frac{-15 - 5 - 4 + 4}{4}\right), \text{決定}$$

於圖上爲 $\times 4$ 點。再將此點對目標之偏差加以修正順射一次則必得二遠二近或三近（遠）一遠（近）之結果，繼之即施行効力射。

5. 効力射倘非平行射向而分集火時，II，III，IV砲宜先平行射向各放一發，以檢驗射向是否平行，然後各砲再修正其分集火量。

四. 格蘭佛法之利害！

利1. 無須用精密地圖或測地成果。

2. 試射僅用三發射彈，再以四發射彈順射，求出其偏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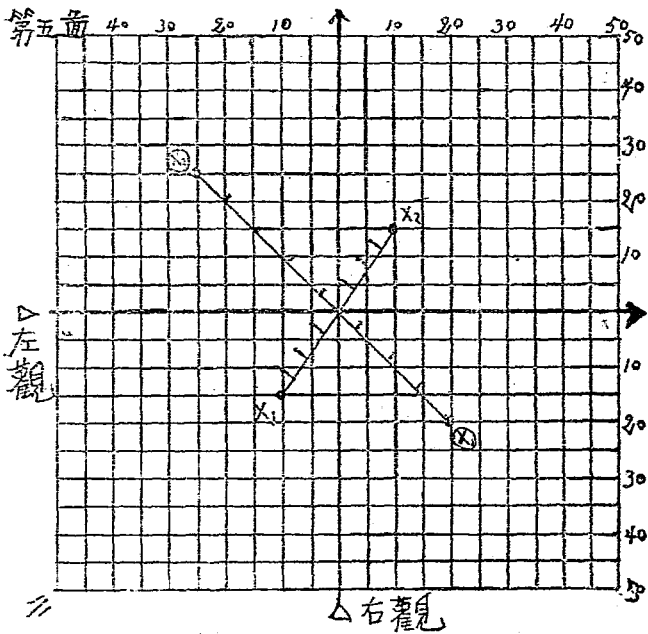
差量之平均值，即可決定精密表尺。故能節省子彈及時間。

害1. 用兩觀測所，連絡困難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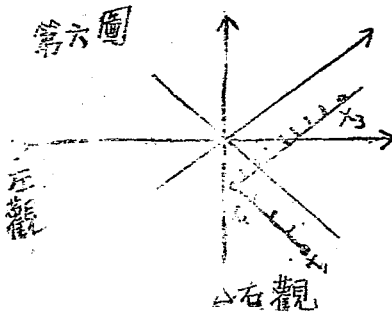
2. 兩觀測所之人員能力各異，觀測易生誤差。

五• 特例之處置：

1. 方向好（距離好）只修正距離（方向）而行順射，不發射第三發之情況（第五圖）



發射序	口 令	彈 號	觀測結果	
			左觀	右觀
I	取原點分畫向左80・60分畫，高低+20，待一。	1	+15 ⁻	-10 ⁻
2	68分畫一發	2	-15 ⁻	+10 ⁻
3	64分畫四發			
1	取原向右64 72分畫，高低+20，待一。	1	+20 ⁻	+20 ⁻
2	向左40・原距離一發	2	-25 ⁻	-25 ⁻
3	向右22，原距離四發			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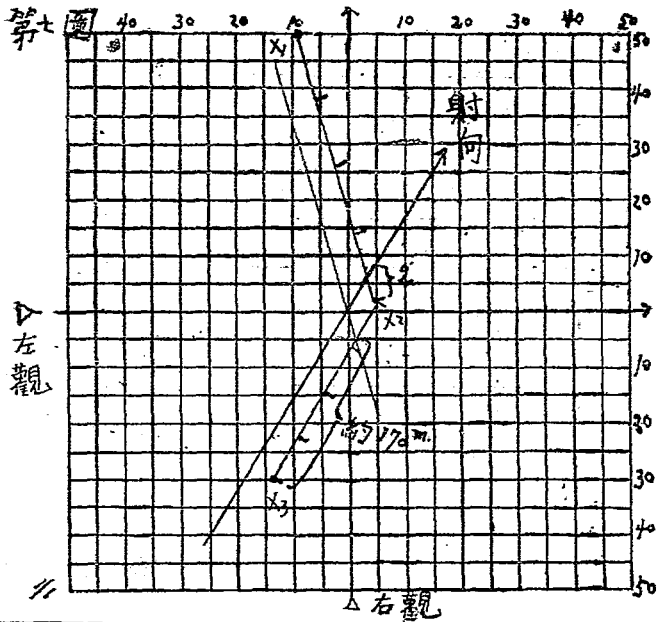
.2 三角形 X1X2X3 未包含目標時 (第六圖) 如圖 X1X? 在一象限內，也可發第三發射彈作距離及方向判定尺。以求對目標之修正量。但因三角形 X1X2X3 未包含

目標，故其精度稍差。

六・實彈射擊之實例：

本校於本年春持在鹿寨鐵石門外用實彈研此法之確否

・茲將其射擊效果記之於下。(第七圖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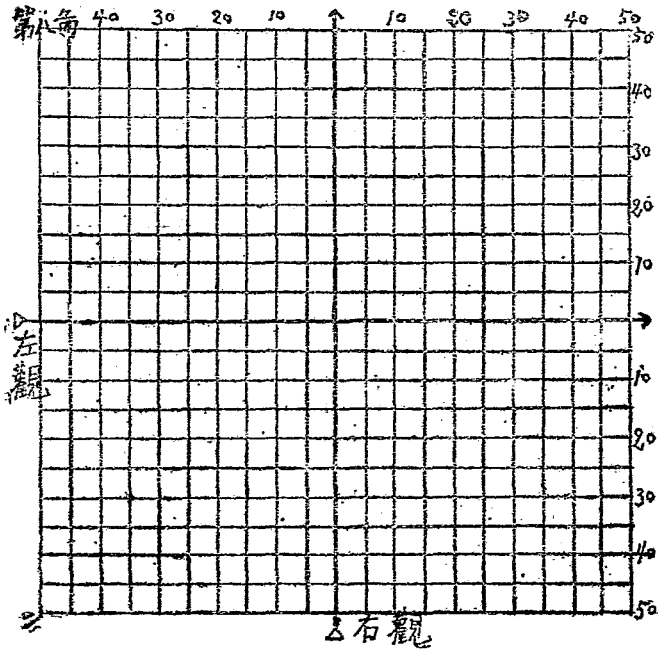


發射 次序	口 令	彈 號	觀測結果	
			左觀	右觀
1	Ⅱ號裝藥，榴，瞬，第 砲發射。取原 點分量向左80°2800，高紙十3，待。	1	+10°	不見
2	原距離一發	2	+30°	不見
3	3000一發（因地形關係故加距離）	3X1	-50°	-9°
4	向右20°原距離一發。	4X2	-2°	+5°
5	2800一發	5X3	+30°	-14°
6	向左2°，2975四發	6	靠	近

註：1. 用卜福斯山砲

2. 按規定第四次修正應向右 $40''$ ，第五次距離修正應2600一發，但為與方向交會法對照研究起見，故方向修正 $20''$ ，距離修正200公尺，可是其精度仍很精確。

7. 附方格紙及射擊記錄表。（第八圖）



發射 次序	口	令	彈 號	觀測結果	
				左觀	右觀

方 格 網 法

一、實施前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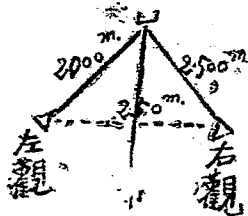
1. 此法須用測地成果或用精密地圖，且基準砲，觀測所，原點，目標諸關係位置要能標定於圖上，以求出觀目線與砲目線所成之夾角 d_1 ， d_2 ，及觀目距離 n_1 ， n_2 砲目距離 X 。

2. 夾角 d 之大者為 d_2 ，小者為 d_1 ，其理由參看公式之證

明，由圖上視之，即可一目了然。

3. 觀目距離 n_1 ， n_2 以 d 而定。夾角 d_1 即 n_1 ，夾角 d_2 即 n_2 。
4. 兩觀測所之間隔，不能小於最大觀目線之十分之一。
否則頂角過小，而生誤差。（第九圖）

第九圖



右觀目距為2500公尺

左觀目距為2000公尺

則左右觀測所之間隔不能小於
250公尺。

5. 兩個觀測所並不一定要在砲目
線之兩側。

6. 兩個觀測所使用觀測器材亦同格蘭佛法之規定。
7. 觀測要領，如選定觀測基準點，用電話通知，注意一齊觀測，皆同格蘭佛法之規定。
8. 偏差量超出方格眼外時，每格代替2密位，5密位，10密位皆可，同時方向及距離判定尺，亦按比例而增加其倍數。
9. 第一發射彈偏差過大時，如方向 過30密位，距離 過5分畫（即250公尺）以上。此因測地成果之不精確。
可修正射向或距離若干，使射彈靠近目標後，再用

方格網法修正爲要。

10. 如初發射彈不能觀測其彈着點時，即發第二發第三發觀測之。倘仍觀測不見，則修正方向或距離。

11. 使用此法，有四個公式，其學理來源在六節中證明之。此四個公式如下：

$$Kd = 10 \frac{n_2}{n_1} : Md = 10 \frac{n_2}{X} \text{ 爲方向判定尺}$$

$$Kg = Kd \frac{d_1}{d_2} : Mg = 10 \frac{n_2}{d_2} \text{ 爲距離判定尺。}$$

二. 準備事項：

1. 射擊前準備方眼格紙，三角板，射擊記錄表等。
2. 射擊前須先測出觀目距離 n_1, n_2 ，觀目夾角 d_1, d_2 及砲目距離 X （第十圖）

例： $d_1 = 100^\circ$

$d_2 = 100^\circ$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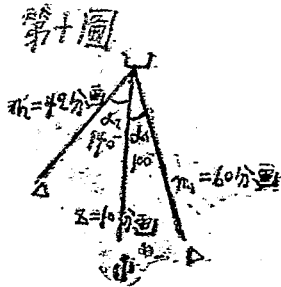
$n_1 = 60$ 分畫

$n_2 = 42$ 分畫

$X = 60$ 分畫

3. 根據以上諸元，代入公式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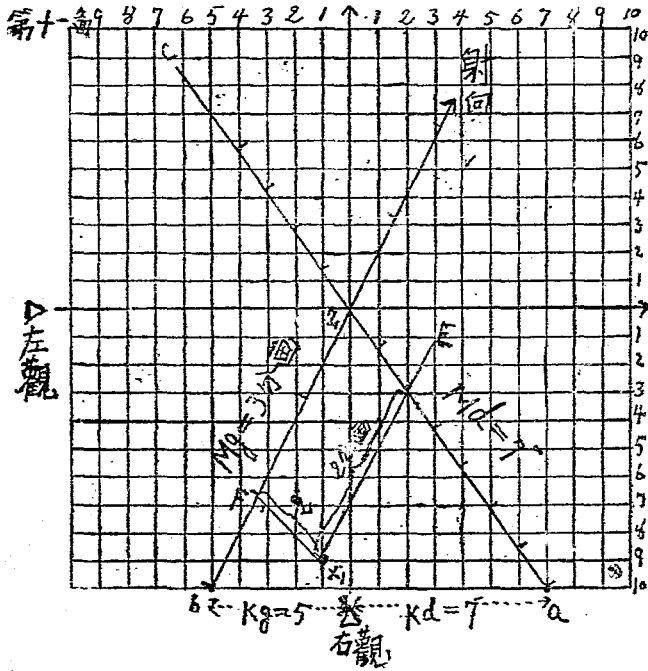
求出其值。



$$Kd = 10 \frac{n2}{n1} = 10 \frac{42}{60} = 7 ; Md = 10 \frac{n2}{X} = 10 \frac{42}{60} = 7$$

$$Kg = Kd \frac{d1}{d2} = 7 \frac{100}{140} = 5 ; Mg = 10 \frac{n2}{d2} = 10 \frac{40}{140} = 3$$

4. 根據公式求出之值而決定於方格網上，（第十一圖）
- 設每一方格為一密位。
 - 在方格紙之中央畫縱橫兩直線，與格蘭法同一要領畫箭頭與註記右觀測所，但在左觀測所視線下十個方格（密位）處，畫平行於該線之直線。



發射序	口 令	彈 號	觀測結果	
			左 觀	右 觀
I	五，榴，瞬，一。取 原向左124.60分畫， 高低+5.待一。	1	+9	-1
2	向左2，62分劃四發	2 3 4 5		

因 $Ka = 7$ ，沿縱軸向右取下七格決定a點，並連az線，az即Md名方向判定尺，因 $Md = 7$

密位，故分七段，每段代表一密位。

因 $Kg = 5$ ，沿縱軸向左取下五格決定b點，並連bz線，bz即Mg名距離判定尺，因 $Mg = 3$ ，故分三段，每段代表一分畫（50m.）。bz之線即砲目線。

三．實施方法：

- 1.發射第一發射彈後，將左右觀測所觀測之偏差量決定於圖上為X1點，並作X1E平行於bz，X1F平行於az。則可判知方向偏右2密位，距離近2分畫（100公尺）故繼之即下順射之口令「向左2，62分畫四發」
- 2.順射之要領，與格蘭佛法同，亦用基準砲發射，求出此四發彈之平均偏差後，亦加以修正，繼之即行効方射。
- 3.効方射之要領亦同格蘭佛法。

四・方格網法之利害：

利：1.地圖精確時，或測地成果精確時，一發子彈即可完成試射。

2.本法雖不及解析法精度良好，但較格爾佛法之精度增進，不容易發生計算誤差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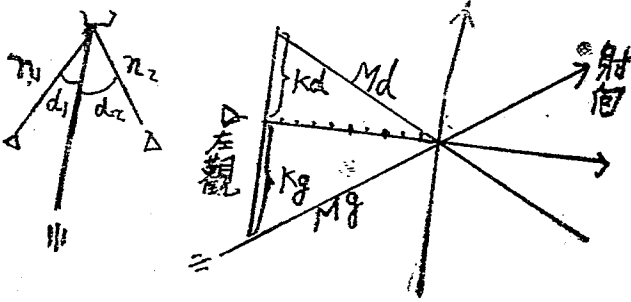
害：1.須有測地成果或精密地圖且基線砲，觀測所，原點，目標要能標定在圖上始可適用之。

2.學理不易明瞭，且各種情況圖式之不同，不便記憶。

五・各種情況之作圖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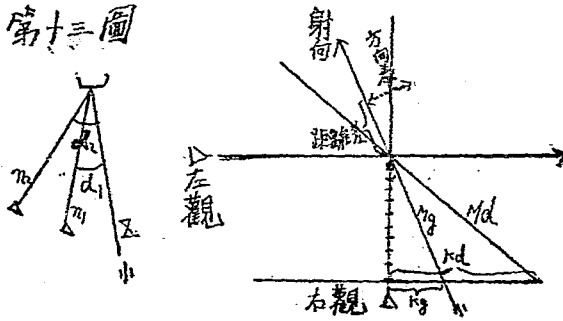
1. d_1 在砲目線之左側時，作圖後之狀況，（第十二圖）

第十二圖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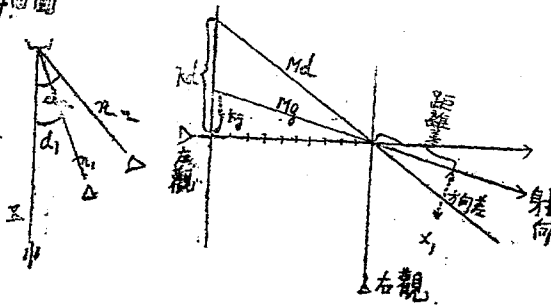
2. 兩觀測所在射面之左側時，作圖後之狀況，（第十三圖）

第十三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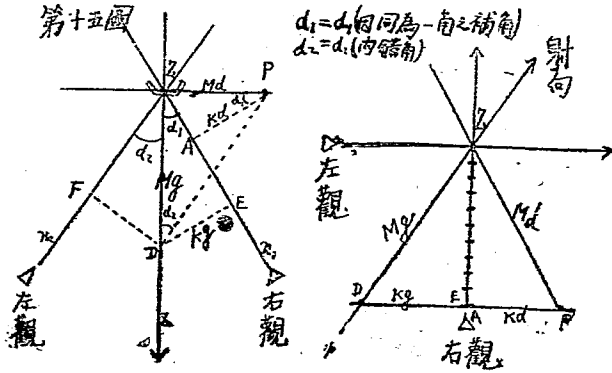


3. 兩觀測所在射面之右側時，作圖後之狀況（第十四圖）

第十四圖



六·公式之證明：(十五圖)



作圖法

取P點，作PA垂直於ZE，作PD平行於ZF交X線於D點，
作DE垂直於ZE，作DF垂直於ZF。

又設DZ = Mg (距離判定尺)；DE = Kg

ZP = Md (方向判定尺)；PA = Kd

n2 = 左觀測所觀目距分畫數

n1 = 右觀測所觀目距分畫數 $\Delta \times = 50$ 公尺

1. 在三角形DFZ內，求證 $Mg = 10 \frac{n2}{d2}$

$$\text{證 } \sin d2 = \frac{DF}{DZ} \text{ 故 } DZ = \frac{DF}{\sin d2} \dots \dots \dots (1)$$

DF : $10 = n_2 \Delta \times : 1000$ (此是約數)

$$\text{即 } DF = \frac{10n_2 \Delta \times}{1000} \dots \dots \dots (2)$$

將(2)式代入(1)式即得 $DZ = \frac{10n_2 \Delta \times}{1000 \sin d_2} \dots \dots \dots (3)$

假設 d_2 甚小時，則 $\cos d_2 \approx \cos Q = 1$

$$\text{則 } 1000 \sin d_2 = 1000 \frac{\sin d_2}{\cos d_2} = 1000 \tan d_2 = 1000 \frac{d_2}{1000} = d_2 \dots (4)$$

將(4)式代入(3)式，即得 $DZ = Mg = \frac{10n_2 \Delta \times}{d_2}$ 為公

尺數

以 $\Delta \times$ 除之即得分畫數 故 $Mg = 10 \frac{n_2}{d_2} = 11$

2. 在三角形 DZE 內，求證 $Kg = \frac{n_1}{n_2} \frac{d_1}{d_2} = Kd \frac{d_1}{d_2}$

證 $\sin d_1 = \frac{DE}{DZ}$; 即 $DE = DZ \sin d_1 \dots \dots \dots (5)$

將(3)式代入(5)式即得 $DE = \frac{10n_2 \Delta \times \sin d_1}{1000 \sin d_2}$

$DE : Kg = n_1 \Delta \times : 1000$

$$\text{即 } DE = \frac{n_1 \Delta \times Kg}{1000} \dots \dots \dots (6)$$

由(5)式及(6)式得 $\frac{10n_2 \Delta \times \sin d_1}{1000 \sin d_2} = \frac{n_1 \Delta \times Kg}{1000}$

$$\text{即 } Kg = \frac{10n_2 \sin d_1}{n_1 \sin d_2}$$

設 $d_1 d_2$ 甚小時，則 $\frac{\sin d_1}{\sin d_2} = \frac{d_1}{d_2}$ ；又因 $Kd = 10 \frac{n_2}{n_1}$

$$\text{故 } Kg = 10 \frac{n_2 d_1}{n_1 d_2} = Kg \frac{d_1}{d_2} \quad ||$$

3. 在三角形 PZD 內，求證 $md = 10 \frac{n_2}{X}$

$$\text{證：} \tan d_2 = \frac{PZ}{ZD} \quad ; \text{ 即 } PZ = ZD \tan d_2 \dots \dots \dots (7)$$

$$\text{將 (3) 式代入 (7) 式，即得 } PZ = \frac{10n_2 \Delta \times \tan d_2}{1000 \sin d_2} =$$

$$\frac{10n_2 \Delta \times}{1000 \cos d_2} \dots \dots \dots (8)$$

$$\text{因 } d_2 \text{ 小時 } \cos d_2 \doteq 1. \text{ 故 } PZ = \frac{10n_2 \Delta \times}{1000} \dots \dots (9)$$

$$PZ : Md = x : 1000 \text{ (此是約數) 即 } Md = \frac{PZ 1000}{X} \dots \dots (10)$$

$$\text{將 (9) 式代入 (10) 式即得 } Md = 10 \frac{n_2 \Delta \times}{X}$$

$$\text{同理以 } \Delta \times \text{ 除之，即得 } Md = 10 \frac{n_2}{X} \quad ||$$

4. 在三角形 PAZ 內，求證 $Kd = 10 \frac{n_2}{n_1}$

$$\text{證：} \cos d_1 = \frac{PA}{PZ} \text{ 即 } PA = PZ \cos d_1 \dots \dots \dots (11)$$

將(8)式代入(11)式即得 $PA = \frac{10n_2 \Delta \times \cos d_1}{1000 \cos d_2} \dots (12)$

同理 $PA : Kd = n_1 \Delta \times : 1000$

即 $Kd = \frac{PA \cdot 1000}{n_1 \Delta \times} \dots \dots \dots (13)$

將(12)式代入(13)式即得 $Kd = \frac{10n_2 \Delta \times \cos d_1 \cdot 1000}{1000 \cdot \cos d_2 \cdot n_1 \Delta \times} = \frac{10n_2 \cos d_1}{n_1 \cos d_2}$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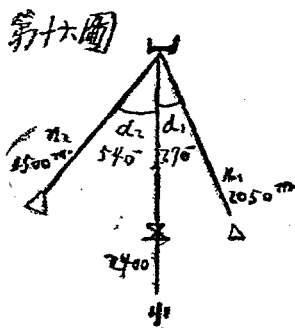
因 $\frac{\cos d_1}{\cos d_2}$ 在 d_1 及 d_2 甚小時為 1.

故 $Kd = 10 \frac{n_2}{n_1} \parallel$

七·實彈射擊之實例：

本校於本年二月十七日，在鹿寨鎮西門外，用實彈研究之實例記之於下：

1. 由觀測組先舉行測地，其對某目標之測地成果，記之於下



$d_1 = 270^\circ$

$d_2 = 540^\circ$

$n_1 = 2050 \text{ m. (41分畫)}$

$n_2 = 1500 \text{ m. (30分畫)}$

$x = 2400 \text{ m. (48分畫)}$

2. 射擊組根據測地成果，按公式計算出方向判定尺等諸值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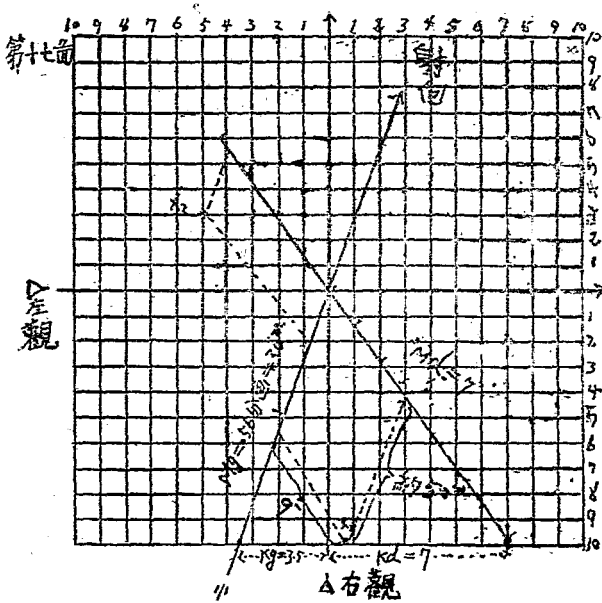
$$Kd = 10 \frac{n2}{n1} = 10 \frac{40}{14} = 2.86$$

$$Md = 10 \frac{n2}{X} = 10 \frac{30}{48} = 6.2$$

$$Kg = Kd \frac{d1}{d2} = 7 \frac{270}{540} = 3.5$$

$$Mg = 10 \frac{n2}{d2} = 10 \frac{30}{540} = 0.56$$

3. 將計算出諸值決定於圖上(第十七圖)



發次 射序	口 令	彈 號	觀測結果		判 決	
			左觀	右觀	方向	距離
1	重號裝藥。榴。着。一。取原點分畫向 右220.2400(應查射表下分畫數)， 高低十7待一。	1	+30"	+2"	+9°	近50m
2	向左9"，2450四發	2323 57	3"	-5"	-3°	近7m
3	向右3，原距離四發	57	靠近		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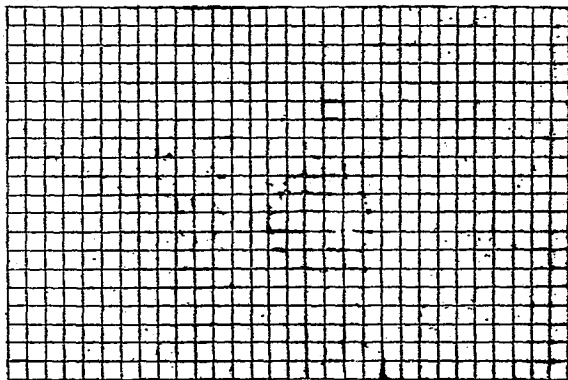
註：1.用11公分五榴彈砲

2.在方格網上×1，發位置之決定，係以一格代3密位，

故方向及距離判定尺，亦增大三倍，

八，附方格紙及射擊記錄表，（第十八圖）

第十八圖



$$d1 = \quad d2 =$$

$$n1 = \quad n2 =$$

$$X =$$

$$Kd = 10 \frac{n2}{n1} =$$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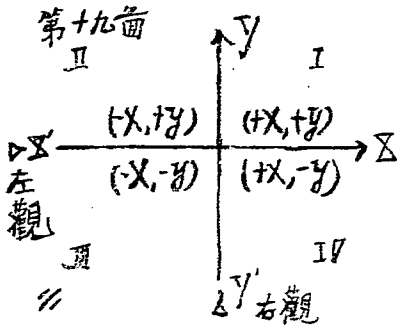
$$Md = 10 \frac{n2}{X} =$$

$$Kg = Kd \frac{d1}{d2} =$$

$$Mg = 10 \frac{n2}{d2} =$$

發次 射序	口	令	彈 號	觀測結果		判 決	
				左觀	右觀	向方	距離

附：方格網及格蘭佛之座標決定便於記憶法



右觀測所註在y•之位置
 左觀測所註在x•之位置
 砲車位置在第三象限內
 編者為便於迅速能
 在圖上決定彈着點之位置，特定以下諸條，以期與數學上之決定座標

同。註：但不適用於方格網法特種情況之作圖。

1. 右觀測所之偏差量以x軸表之，偏左為 $-x$ ，偏右為 $+x$ 。
2. 左觀測所之偏差量以y軸表之，偏左為 $+y$ ，偏右為 $-y$ 。
3. 在第一象限，右觀測所偏右，故為 $+x$ ；左觀測所偏左，故為 $+y$ 。
 在第二象限，右觀測所偏左，故為 $-x$ ，左觀測所偏左，故為 $+y$ ，
 在第三象限，右觀測所偏左，故為 $-x$ ，左觀測所偏右，故為 $-y$ ，
 在第四象限，右觀測所偏右，故為 $+x$ ，左觀測所偏右

故爲一 y ，

4 爲便於判斷記憶起見，特擬定以下歌訣。

右右，左左，在第一象限，是遠彈。

右左，左右，在第二象限，是近彈。

右左，左左，在第三象限，是偏左彈。

右右，左右，在第四象限，是偏右彈。

5. 偏左（右）之彈不易判斷遠近，故只做正方向。

在一，三象限是遠近彈，故修正距離。

解析法

一、實施前說明：

1. 使用此法亦須有測地成果或精密地圖，且基準砲，觀測所，原點及目標諸關係位置要能標定在圖上。

2. 使用此法也要用兩個觀測所。

3. 兩觀測所之間隔，亦不得小於砲目鏡長十分之一。

4. 觀目線與砲目鏡之夾角 α_1 永遠爲右觀測所之夾角。

5. 使用此法，偏差量皆由公式算出記於表格上，並不用觀方格網決定座標後始判定偏差量。

6. 兩觀測所使用之器材，同上文之規定。
7. 觀測要領亦同上法。
8. 如初發彈不能觀測其彈着點時，亦同上法而發射第二發第三發，倘受地形限制，亦可略加修正，以期能觀測彈着。
9. 初發彈方向偏差在 30 密位以上，距離偏差在 5 分畫以上，亦同上法修正發射之，使其靠近目標後，始將觀測偏差量代入公式，求出其偏差量。
10. 使用此法，亦須先求出觀目距離 n_1, n_2 ，觀目夾角 d_1, d_2 ，及砲目距離 X 。
11. 使用此法也有四個公式，其學理來源在六節中證明

之，關於距離者 $\left\{ \begin{array}{l} P = \frac{n_1}{d_1 + d_2} \\ Q = \frac{n_2}{d_1 + d_2} \end{array} \right\}$ 距離偏差量 $h = Pn - QL$

關於方向者 $\left\{ \begin{array}{l} Q = p \frac{d_2}{X} \\ m = Q \frac{d_2}{X} \end{array} \right\}$ 方向偏差量 $B = pn + mL$

n 爲右觀測所觀測之偏差量， L 爲左觀測所觀測之偏差量。

12. 倘測地成果良好，按此四公式算出之最大誤差不到 2 公

13. 倘兩觀測所皆在砲目線之左側時，則 d_1 為負，故 m 為 $-m$ 。

倘兩觀測所，皆在砲目線之右側時，則 d_2 為負，故 b 亦為 $-b$ 。其理由在附錄中證明之。

14. 表中規定 Q 永遠為負，其理由因公式中 Q 是負數。

二、準備事項。

1. 射擊前準備特定之表格。

2. 由測地或由圖上求出 d_1 ， d_2 ， n_1 ， n_2 及 X ，(第二十圖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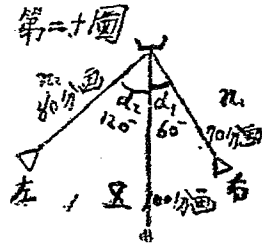
例： $d_1 = 60$ —

$d_2 = 120$ —

$n_1 = 70$ 分畫

$n_2 = 80$ 分畫

$X = 100$ 分畫



3. 根據以上諸元，代入公式。

$$p = \frac{n_1}{d_1 + d_2} = \frac{70}{60 + 120} = 4$$

$$Q = \frac{n_2}{d_1 + d_2} = \frac{80}{180} = 44$$

$$b = p \frac{d_2}{X} = 44 \frac{120}{100} =$$

$$m = Q \frac{d_1}{X} = 44 \frac{60}{100} = \frac{1}{4}$$

4. 根據公式求出之值而決定於表上。(第一表)

第一表

發射次序	左觀測 $m=5$	右觀測 $n=8$	方向偏差量 B	左觀測 $s=4$	右觀測 $p=4$	距離偏差量 h	口 令	彈 號
1	+15	+8	X	+15	+8	X	且, 廢極 睜一。取原點為 向左20。100分畫, 高低+30。	1
2	+3	-2	X	+3	-2	X	待一。	2
3	+15	-1	→0	-12	-8	-4	向左8, 103分畫四發	3
4							105分畫四發	4

三、實施方法。

1. 發射第一發射彈後, 左觀測所觀測偏右15密位, 即

$$L=15, \text{右觀測所觀測偏右8密位即 } n=8,$$

代入公式: 方向偏差量 $B = mL + bn = \frac{1}{4} \times 15 + .5 \times 8 = 7.75 \div 8$

$$\text{距離偏差量 } h = pn - QL = 4 \times 8 - 4 \times 15 = -3 \text{ 分畫}$$

根據此偏差量, 加之以修正, 即繼之行順射。

2. 順射四發之結果, 其平均偏差, 左觀測所偏右8,

右觀測所偏左2。同法求出方向偏差量為, 25,

此數甚微故不加修正, 距離偏差量為負二分畫故修正加上二分畫, 繼之即下10 5分畫四發, 此次又順射之結果

，必得二遠二近或三近（遠），一近（遠）。

3. 繼之即行效力射，其要領同上。

四、解析法之利弊。

利1. 此法較其他各法更加精確。

2. 無須準備方格紙

弊1. 須用計算，易發生錯誤。

五、特例：

1. 兩觀測所在砲目線左側時之例；(第二表)(第二十一圖)

$$d1 = 120 = p = \frac{n1}{p1 + d2} = \frac{60}{-120 + 280} = .4$$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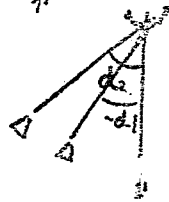
第二十一圖

$$d2 = 280 = f = \frac{n2}{d1 + d2} = \frac{52}{160} = 3$$

n1 = 60分畫

n2 = 52分畫

$$b = p \frac{d2}{X} = .4 \frac{280}{104} = 1$$



第二表

發次 射序	左觀		右觀		距離		口 令	彈 號
	m=3	k=1	左觀	右觀	距離	距離		
1	-20	+6	-20	+6	120	280	其圖幅。每條一。取原向 左96。104分畫高低15。待	1
2	-10	-10	-10	-10	120	280	向左12。96分畫四發。	2 3 4 5
3	+3	-10	-7	+3	120	280	向右7。97分畫四發	

$$X = 104 \text{ 分畫} \quad m = g \frac{d1}{X} = .3 \frac{-120}{104} = -0.3$$

2. 兩觀測所在砲目線，右側時之例，(第三表)(第二二圖)

$$d1 = 300 \quad p = \frac{n1}{1d1 + d2} = \frac{90}{300 + (-120)} = .5 \quad \text{第二二圖}$$

$$d2 = -120 \quad g = \frac{n2}{d2 + d1} = \frac{80}{-120 + 300} = .5$$

$$n1 = 90 \text{ 分畫} \quad b = p \frac{d2}{X} = .5 \frac{-120}{104} = -.4$$

$$n2 = 80 \text{ 分畫}$$

$$X = 140 \text{ 分畫} \quad m = b \frac{d1}{X} = .4 \frac{300}{140} = 1$$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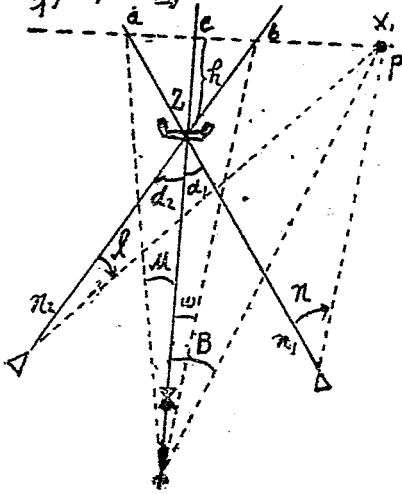


發射 次序 第三表	左觀	右觀	砲車 左觀	右觀	彈 號
	m=1	l=4	g=3	p=5	
1	-10	-20	-10	-20	直度彈一。取景在 174。140分畫。高低好 待。
2	-10	+6	+5	-5	
					何右。145分畫回發。
					2 3 4 5

六、公式之證明(第二三圖)

左圖第一發射彈落於 P 點則觀測所觀測偏右 +n，左觀測所觀測偏右 +L，砲車之偏差量為偏右 +B，故應向右修正 -B。

第十三圖



在夾角 d_1, d_2 不大時，觀目線與砲目線之比可代替方向比用。

右觀測所之方向比

$$= \frac{n_1}{X}$$

左觀測所之方向比

$$= \frac{n_2}{X}$$

• 1 求證 $h = Pn - gL$

證：(一) 如欲使第二發射彈落於右觀目線上(a點)

必須向左修正 $n \frac{n_1}{X}$ (1)

此時射彈偏於砲目線之左M，故欲使第二發射彈落於砲目線上，必須向右修正M。

$\tan M = \frac{ac}{X+zc}$ (因zc在此數中比較極微小，可略去不計。)

故 $\tan M = \frac{ac}{X}$ 即 $ac = X \frac{M}{1000}$

$$\text{又因 } \tan d1 = \frac{ac}{h} = \frac{d1}{1000} ; \text{ 即 } ac = \frac{hd1}{1000}$$

$$\text{故 } X = \frac{M}{1000} = h \frac{d1}{1000} ; \text{ 即 } M = \frac{hd1}{X} \dots\dots\dots(2)$$

但欲使第一發射彈落於砲目線上，必須可向左修正-B。

$$\text{故此 } -B = -n \frac{n1}{X} + h \frac{d1}{X} \dots\dots\dots(3)$$

(二) 如欲使第二發射彈落於左觀目線上 (b 點)，必須向

$$\text{左修正 } L = \frac{n2}{X} \dots\dots\dots(4)$$

此時射彈○於砲目線之右w，故欲使第二發射彈落於砲目線上，尚須再向左修正w。

$$\text{同理 } \tan w = \frac{dc}{X} ; \text{ 即 } dc = X \frac{w}{1000}$$

$$\text{又因 } \tan d2 = \frac{bc}{h} = \frac{d2}{1000} ; \text{ 即 } bc = h \frac{d2}{1000}$$

$$\text{故 } X \frac{w}{1000} = h \frac{d2}{1000} ; \text{ 即 } w = h \frac{d2}{X} \dots\dots\dots(5)$$

但欲使第二發射彈落於砲目線上，必須向左修正-B。

$$\text{故此 } -B = -L \frac{n2}{X} - h \frac{d2}{X} \dots\dots\dots(6)$$

(三) 由(3)式及(6)式可得 $-n \frac{n1}{X} + h \frac{d1}{X} = -L \frac{n2}{X} - \frac{d2}{X}$
 即 $-nn1 + hd1 = -Ln2 - hd2$

$$\text{即 } h(d_1+d_2) = nn_1 - Ln_2$$

$$\text{故 } h = \frac{nn_1 - Ln_2}{d_1+d_2} = n \frac{n_1}{d_1+d_2} - L \frac{n_2}{d_1+d_2} \dots\dots\dots(7)$$

$$\text{以 } \frac{n_1}{d_1+d_2} = p ; \frac{n_2}{d_1+d_2} = b$$

$$\text{故 } h = pn - QL$$

(四)將(7)式h值代入(6)式則得 $-B = -L \frac{n_2}{X} - \left(n \frac{n_1}{d_1+d_2} - L \frac{n_2}{d_1+d_2} \right) \frac{d_2}{X}$

$$= -L \frac{n_2}{X} + L \frac{n_2}{d_1+d_2} - n \frac{n_1}{d_1+d_2} \frac{d_2}{X}$$

$$= -L \frac{n_2}{X} + L \frac{n_2}{d_1+d_2} - n \frac{n_1}{d_1+d_2} \frac{d_2}{X}$$

$$= -L \frac{n_2}{X} \left(1 - \frac{d_2}{d_1+d_2} \right) - n \frac{n_1}{d_1+d_2} \frac{d_2}{X}$$

$$= -L \frac{n_2}{X} \frac{d_1}{d_1+d_2} - n \frac{n_1}{d_1+d_2} \frac{d_2}{X}$$

$$\text{故 } B = n \frac{n_1}{O} \frac{d_2}{d_1+d_2} \frac{d_2}{X} + L \frac{n_2}{d_1, d_2} \frac{d_1}{X} \dots\dots\dots(8)$$

$$\text{因 } \frac{n_1}{d_1+d_2} = p ; \frac{n_2}{d_1+d_2} = Q$$

$$\text{故 } B = np \frac{d_2}{X} + LQ \frac{d_1}{X}$$

$$\text{今以 } b = p \frac{d_2}{X} ; m = Q \frac{d_1}{X}$$

$$\text{故 } B = 6n + mL \parallel$$

七、實彈射擊之實例：

亦是本校在本年一月在鹿寨研究此法之實例，記之如下：

1. 先由觀測組舉行測地其對某目標之測地成果，記之如下：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
| $d_1 = 270$ | 註：1. 用卜福山砲。 |
| $d_2 = 540$ | 2. 此諸元與前實彈射擊之例用方格 |
| $n_1 = 2050$ 公尺 | 網法者相等，即對同一目標用兩 |
| $n_2 = 1500$ 公尺 | 個方法射擊讀者果細研究之，即 |
| $X = 2400$ 公尺 | 可知用方格網法不精確。 |

2. 根據以上成果，按公式計算其值。

$$P = \frac{n_1}{d_1 + d_2} = \frac{2050}{810} = 2.5$$

$$Q = \frac{n_2}{d_1 + d_2} = \frac{1500}{810} = 1.9$$

$$b = P \frac{d_2}{X} = 2.5 \frac{540}{2400} = 0.6$$

$$m = g \frac{d_1}{X} = 1.9 \frac{270}{2400} = .2$$

註：倘距離不以分畫數代入公式，而以公尺數代入公式

則所求出之距離偏差量，亦是公尺數

第四表

發次 射序	左觀 a=2	右觀 b=6	物標 差量 c	左觀 a=2	右觀 b=6	距離 差量 c	口 令	彈 號
1	-15	+32	×	-15	+32	×	正撥，目標一。取原同右距 2400，高低+7，待一。	1
2	+10	+39	×	+10	+39	×	向左10，2250四發 (平均偏差量左觀+10， 右觀+39)	2 3 4 5
3	-3	-2	×	-3	-2	×	向左25，2175-發	6
4	-10	+14	×	-10	+4	×	原距離一發	7
5			×			×	原距離一發	靠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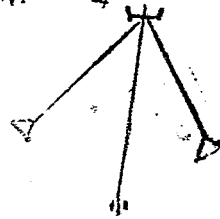
八、附解析法射擊記錄表：(第二十四圖第五表)

$$d1 = \frac{n1}{P} = \frac{n1}{d1+d2} = \text{第十四圖}$$

$$d2 = \frac{n2}{Q} = \frac{n2}{d1+d2}$$

$$n1 = \frac{b}{P} = \frac{d2}{X}$$

$$n2 = \frac{m}{Q} = \frac{d1}{X}$$



山地射擊法(山地方眼交會法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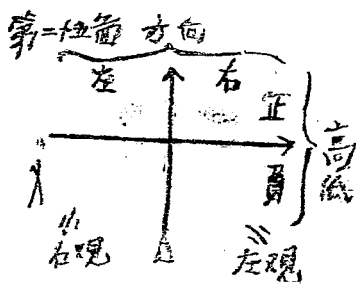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實施前說明：

1. 此法僅用一個觀測所，觀測射擊

第五表

發射 次序	左視		右視		彈道 偏差	口	令	彈號
	$m=$	$p=$	$s=$	$p=$				
			X		X			
X			X		X			
X			X		X			
X			X		X			
X			X		X			
X			X		X			
X			X		X			
X			X		X			
X			X		X			
X			X		X			

2. 觀測所在砲目線左右側皆可。
3. 射擊諸元之決定與格蘭佛方法同，概略決定即可。
4. 觀測要領，同放列觀，（觀測員用剪形鏡，連長用雙眼鏡），但在鏡中要同時迅速判定方向及高低之偏差量。



5. 第一發射彈若偏差過大，同格蘭佛方法修正之。
6. 使用之方格網，左右代表方向，上下代表高低方向，每格代表 5 密位，高低每格代表 1 密位。

縱軸代表右觀測所時，障地之位置則在左，縱軸代表左觀測所時，障地之位置則在縱軸之右，（第二十五圖）

7. 如第二發射彈修正方向，決定方向判定尺，則第三發射彈修正距離決定距離判定尺。

8. 順射，效力射之要領同上。

9. 方向可以修正 20° ， 15° ， 10° ，距離可以修正100，200，公尺視山頗之斜度大小而定。

10. 以近於目標之彈修正方向，方向判定尺。

二、準備事項

1. 射擊前亦準備方格紙，三角板等，（第廿六圖），（第廿七圖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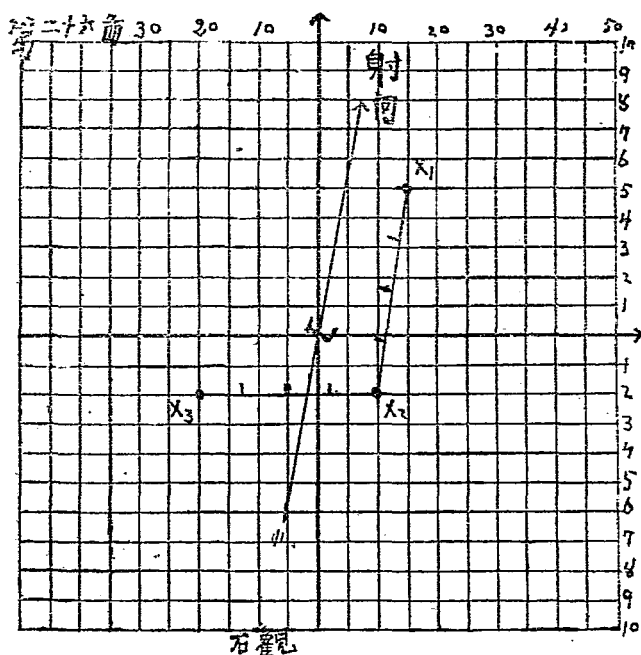
2. 在方格紙之中央，書縱橫兩直線，其交點即為目標位置。

縱軸代表觀目線，橫軸代表目標水平線。

高低每格代表 1° ，方向每格代表 5° 。

3. 準備射擊記錄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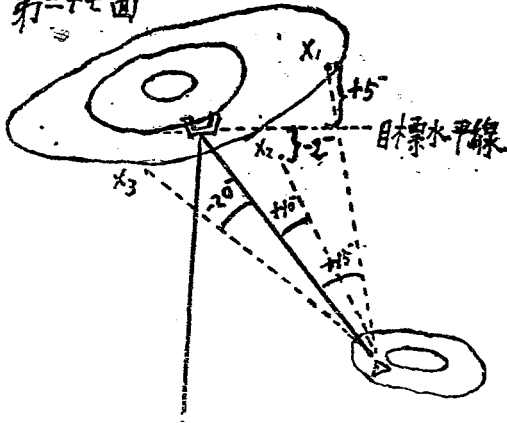
發次 射序	口 令	彈 號	觀測結果	
			高低	方向
1	取原向左 $82^{\circ}100$ 分畫，高低 18° 待一。	1	15°	15°
2	96分畫一發	2	2°	10°
3	向左 20° ，原距離一發	3	2°	20°
4	向右 12° ，97分畫四發			



三，實施方法：

1. 基準砲發射第一發後，觀測所觀測此彈之偏差，高低為 $\frac{10}{5}$ ，方向為偏右 15° ，故決定 $\times 1$ 點於圖上，即下達「96分畫一發」之口令。將觀結果，又決定 $\times 2$ 點，將 $\times 1 \times 2$ 連成一直線，分為四段，每段代表一分畫，此為距離判定尺，繼之下「向左 20° 原距離一發」之口令，

第二十七圖



按觀測結果，
決定×3於圖
上，連×2×
3為一直線，
亦分為四段，
每段代表5密
位，此為方向
判定尺。

2. 同格爾佛

法之要領，過目標畫兩平行線，而判定方向及距離之偏差量，判定結果，第三發射彈偏左12，近一分畫。

3. 根據以上判定即下「向右12，01分畫四發」順射之口令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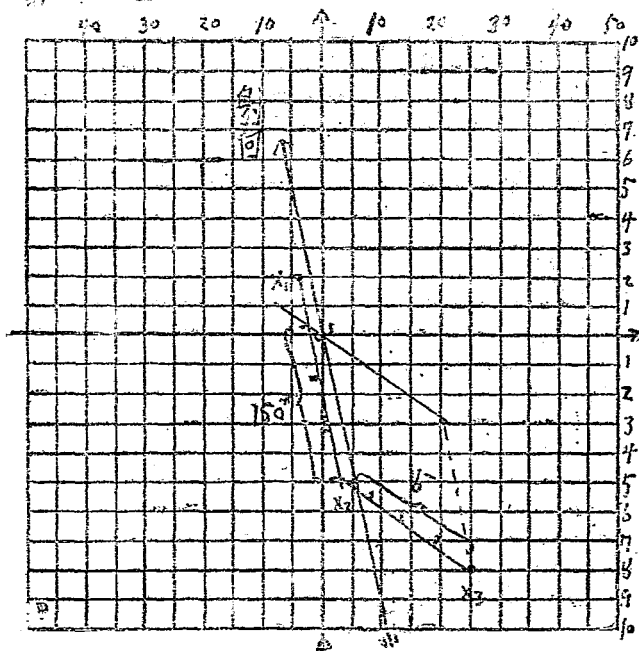
4. 順射修正要領及効力射方法，皆同上。

四，此法之利：

我國現在抗戰之戰場，大部已在崇山峻嶺之間，故採用此法，最為便利。

五，實彈射擊之實例，用卜式山砲（第二十八圖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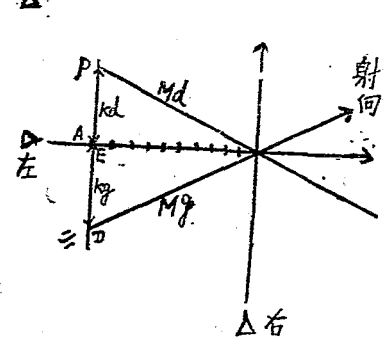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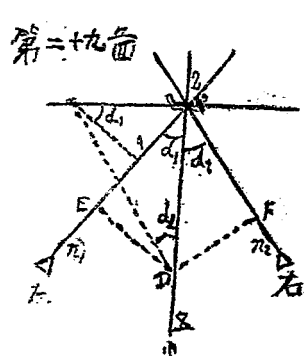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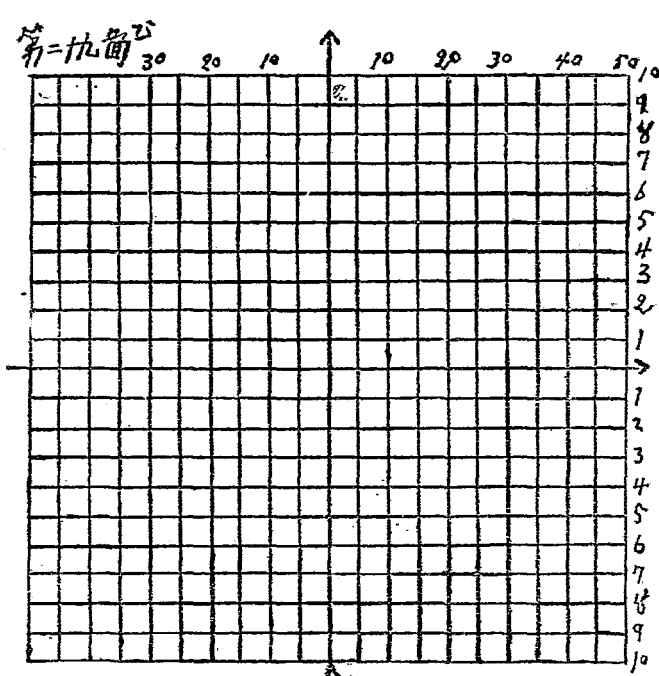
第二十八图



發次 射序	口 令	彈 號	測 結 果		判 定	
			高 低	方 向	方 向	巨 離
1	五.榴,瞬,一,向右110 .4000.2+25待一.	1		+30		
2	4800一發	2	10	+30		
3	4600一發	3	不發彈			
4	向左40,厚巨離一發	4		-65		
5	4800一發	5	不發彈			
6	向左40,厚巨離一發	6		+25		
7	4400一發	7		-40		
8	向左40,厚距離一發	8	+20	-50		
9	4200一發	9	0	-62		
10	向右20,厚距離一發 ⁽⁴² ₀₀₎	10 _{X1}	+2	-4		
11	4000一發	11 _{X2}	5	+5		
12	向右10,厚距離一發	12 _{X3}	8	+25	+8	m -150
13	向左8,4150一發	13	2			
14	厚巨一發	14	靠近			

註：9 第彈以上因有不發彈及其他原因，不便作判定尺，故由第01發
彈起，作方向，巨離判定尺。

六·附射擊前準備之方格綫及記錄表。(第二十九圖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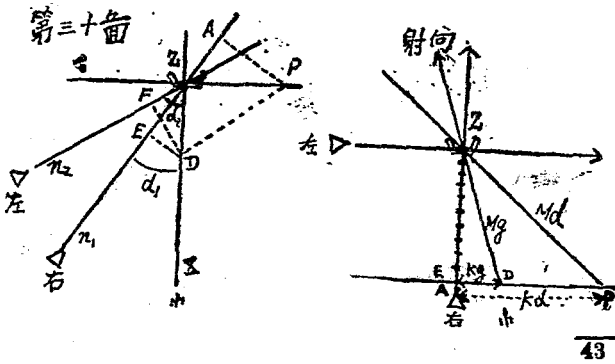


發次 射序	口	令	彈 號	觀測結果		判 定	
				高低	方向	方向	距離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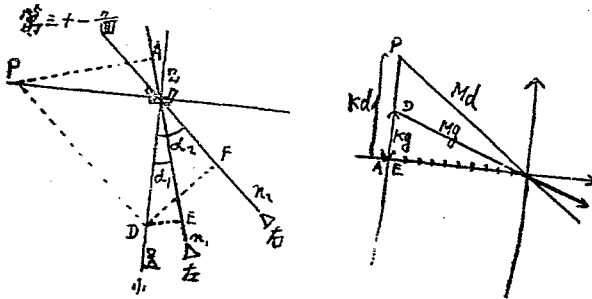
附錄一·各種狀況公式之證明

一·方格網法

1. d_1 在砲目綫之左側時，作圖後之狀況：(第二十九圖)
2. 兩觀測所同在砲目線之左側時，作圖後之狀況。(第卅圖)



3. 兩觀測所同在砲目線之右側時，作圖後之狀況，（第三十一圖）



此三圖.. 在三角形DFZ內，同理證得 $DZ = Mg = 10 \frac{n2}{d2}$

內，同理證得 $DE = Kg = Kd \frac{d2}{d2}$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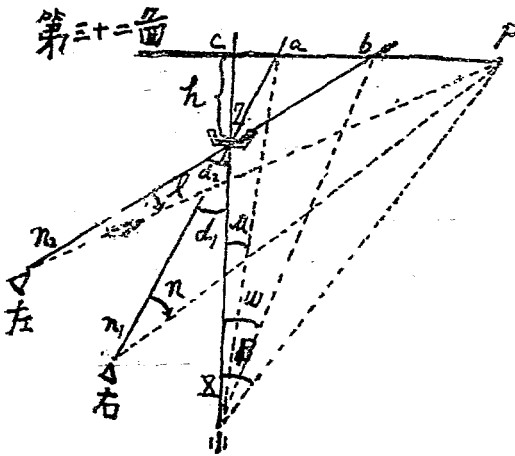
在三角形PZD內，同理證得 $PZ = 10 \frac{n2}{X}$

在三角形PAZ內，同理證得 $PA = Kd = 10 \frac{n2}{n1}$

根據以上各種狀況作圖，並證明之結論，作PA之線，永遠垂直於n1之線，作PD之線永遠平行於n2之線，故得以下之結論「夾角 α 大者為 $d2$ ，小者為 $d1$ 」，其最明顯之理由，方格網法之線圖，即根據此語而作成者，

二·解析法

1. 兩觀測所同在砲目線之左側時， d_1 為負， m 亦為負之理由。(第三十二圖)



證：(一)如欲使第二發射彈落於 n_1 觀目線上 (a點)，必須向左修正 $n \frac{n_1}{X}$ 此時射彈仍偏於砲目線之右， u 故欲使射彈落

於砲目線上，則須再向左修正 u ，同前證明 $u \approx h \frac{d_1}{X}$

$$\text{故 } -B = -n \frac{n_1}{X} - h \frac{d_1}{X} \dots \dots \dots (1)$$

(二) 左觀測所之關係位置未動，故砲車對於左觀測所之修正量仍同前 $-B = -L \frac{n_2}{X} - h \frac{d_2}{X} \dots \dots \dots (2)$

由 (1) 及 (2) 式可得 $n n_1 + d_1 h = L n_2 + h d_2$ 即 $h \frac{d_2 - d_1}{X}$

$$1) = nn_1 - Ln_2$$

$$\text{故 } h = n \frac{n_1}{d_2 - d_1} - L \frac{n_2}{d_2 - d_1} \dots \dots \dots (3)$$

同理 $h = Pn - QL$

(三) 將(3)式代入(2)式。

$$-B = L \frac{n_2}{X} \left(n \frac{n_1}{d_2 - d_1} - L \frac{n_2}{d_2 - d_1} \right) \frac{d_2}{X} = -$$

$$L \frac{n_2}{X} + L \frac{n_2}{X} \frac{d_2}{d_2 - d_1} - n \frac{n_1}{d_2 - d_1} \frac{d_2}{X} = L \frac{n_1}{d_2 - d_1}$$

$$\left(\frac{d_2}{d_2 - d_1} - 1 \right) - n \frac{n_1}{d_2 - d_1} \frac{d_2}{X}$$

$$\text{即 } B = n \frac{n_1}{d_2 - d_1} \frac{d_2}{X} - L \frac{n_2}{d_2 - d_1} \frac{d_1}{X} = n \frac{n_1}{d_2 - d_1}$$

$$\frac{d_2}{X} + L \frac{n_2}{d_2 - d_1} \frac{-d_1}{X}$$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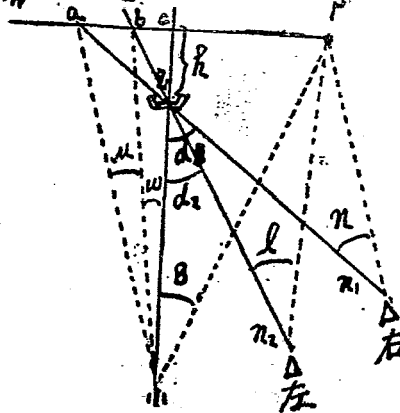
$$\text{故 } B = bn - mL$$

故知 d_1 為負 m 亦隨之為負。

1. 兩觀測所同在砲目線之右側時， d_2 為負， b 亦為負之理由。(第三十三圖)

註：(一) 右觀測所之關係位置未動，故砲車對於右觀測所之修正量仍同前

第三十三圖



$$-B = -n \frac{n_1}{X} + h \frac{d_1}{X} \dots \dots \dots (1)$$

(二) 如欲使第二發射彈落於 n_2 觀目線上(B點), 必須向左修正 $L \frac{n_2}{X}$ 此時射彈又偏於砲目線之左 w , 故欲使第二發射彈落於砲目線上, 尚須向右修正 w 。

$$\text{故 } -B = -L \frac{n_2}{X} + h \frac{d_2}{X} \dots \dots \dots (2)$$

由(1)及(2)式可得 $-Ln_2 + hd_2 = -nn_1 + hd_1$

$$\text{即 } h(d_1 - d_2) = nn_1 - Ln_2$$

$$\text{故 } h = n \frac{n_1}{d_1 - d_2} - L \frac{n_2}{d_1 - d_2} \dots \dots \dots (3)$$

(三) 將(3)式代入(2)式則得

$$-B = -L \frac{n_2}{X} + \left(n \frac{n_1}{d_1 - d_2} - L \frac{n_2}{d_1 - d_2} \right) \frac{b_2}{X} = -$$

$$L \frac{n_2}{X} - L \frac{n_2}{X} \frac{d_2}{d_1 - d_2} + n \frac{n_1}{b_1 - b_2} \frac{d_2}{X} = -L$$

$$\frac{n_2}{X} \left(1 + \frac{d_2}{d_1 - d_2} \right) + n \frac{n_1}{X} \frac{d_2}{d_1 - d_2} = -L \frac{n_2}{X}$$

$$\frac{d_1}{d_1 - d_2} + n \frac{n_1}{d_1 - d_2} \frac{d_2}{X}$$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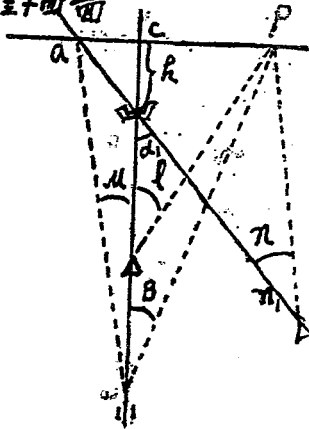
$$\text{即 } B = L \frac{n_2}{X} \frac{d_1}{d_1 - d_2} + n \frac{n_1}{X} \frac{-d_2}{d_1 - d_2}$$

即 $B = nL - bn$

故知 d_2 為負， b 亦隨之為負。

3. 左觀測所在砲目線上，則 d_2 為零。

第五十四圖



證：(一) 砲車對於右觀測所
之修正量為

$$-B = -n \frac{n_1}{X} + h \frac{d_1}{X} \dots \dots \dots (1)$$

(二) 如欲使第二發射彈
落於左觀目線(即砲目線)上
，必須右修正 $L \frac{n_2}{X}$

$$\text{即 } -B = -L \frac{n_2}{X} \dots (2)$$

由(1)及(2)式即得 $h = n \frac{n_1}{d_2} - L \frac{n_2}{d_1} \dots \dots \dots (3)$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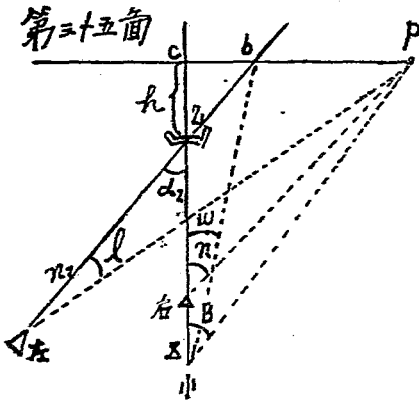
即 $p = \frac{n_1}{d_2 + o}$; $Q = \frac{n_2}{d_2 + o}$; 同理公式亦得 $h = pn - QL$

(三) 將(3)式代入(1)式亦得 $-B = -L \frac{n_2}{X}$

$$\text{即 } B = n \frac{n_1}{X} \frac{o}{d_1 - o} + L \frac{n_2}{X} \frac{-d_1}{d_1 + e_2} = L \frac{n_2}{X}$$

故左觀測所在砲目線上時， d_2 為零。

4. 右觀測所在炮目線上時，則 d_1 為零。(第三十五圖)



證：(一) 砲車對於左觀測所之修正量為

$$-B = -L \frac{u_2}{X} - h$$

$$\frac{d_2}{X} \dots \dots \dots (1)$$

(二) 如欲使第二發射彈落於右觀目線上(即炮目線上)，必須向左修正

$$正 = n \frac{u_1}{X}$$

$$即 -B = -n \frac{n_1}{X} \dots \dots \dots (2)$$

由(1)及(2)式可得 $h = n \frac{n_1}{d_2} - L \frac{n_2}{d_2} \dots \dots \dots (3)$

即 $P = \frac{n_1}{d_2 + o}$; $Q = \frac{n_2}{d_2 + o}$; 同理公式

(三) 將(3)式代入(1)式亦得

$$-B = -n \frac{n_1}{X}$$

$$即 B = n \frac{n_1}{o + d_2} \frac{d_2}{X} + L \frac{n_2}{o + d_2} \frac{o}{X} = n \frac{n_1}{X}$$

故右觀測所在砲目線上時， d_1 爲零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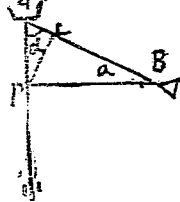
附錄二 蘇聯遠隔觀測法諸元之決定

一、遠隔觀測法之定義：

觀目夾角在 $500'$ 以上，觀砲間隔大於砲目巨離 $\frac{3}{10}$ 以上時，爲遠隔觀法，（並不分一二三法）

二、巨離偏差量之決定：（第三十六圖）

第三十六圖



設射彈落於P點故，巨離偏差量爲 zP 。

zB 爲觀目距離以D代之

觀目夾角爲 b 。

觀測偏差量爲 a 。

作 $Pc \perp zB$

在 $\triangle zPc$ 內

$$\text{有 } \sin d = \frac{Pc}{zP} \text{ 即 } Pc = zP \sin d \dots\dots\dots (1)$$

在 $\triangle Pcb$ 內

$$\text{有 } \tan a = \frac{Pc}{Bc} \text{ 即 } Pc = Bc \tan a$$

$$\text{但 } Bc = Bz = D ; \tan a = \frac{a}{1000}$$

$$\text{故 } Pc = D \frac{a}{1000} \dots\dots\dots (2)$$

由(1)及(2)式可得 $Pz \sin d = D \frac{a}{1000}$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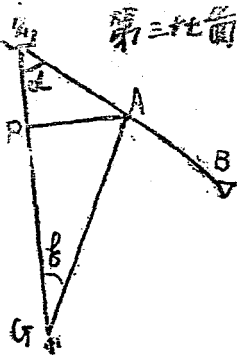
即 $Pz = \frac{Da}{1000 \sin d}$; 因 $1000 \sin d \doteq d$

故 $Pz = \frac{Da}{d} = \frac{\text{觀目巨} \times \text{觀測偏差量}}{\text{觀目夾角}}$

例：觀目巨 2500 m，觀測偏差量為 15，觀目夾角為 600，求互離偏差量。

$$Pz = \frac{2500 \times 15}{600} = 62.5 \text{ m} \text{ 即表尺應修正 } 62.5 \text{ m}$$

三、方向偏差量之決定：(第三十七圖)



第三十七圖

已知互離偏差量為 ZP，從 P 點作

PA ⊥ ZG f 為方向偏差量

ZG 為砲目距離，並連 AG 線。

在 △PAZ 內

$$\tan d = \frac{d}{1000} = \frac{PA}{ZP}$$

$$\text{即 } PA = \frac{ZP \cdot d}{1000} \dots \dots \dots (1)$$

在 / PAG 內

$$\tan f = \frac{f}{10.0} = \frac{PA}{PG} = \frac{PV}{ZG}$$

$$\text{即 } PA = \frac{ZG \cdot f}{1000} \dots\dots\dots (2)$$

由(1)及(2)式可得 $ZP \cdot d = ZG \cdot f$

$$\text{故 } G = \frac{ZP \cdot d}{ZG} = \frac{\text{巨離偏差量} \times \text{觀目夾角}}{\text{砲目距}}$$

例：觀目夾角為 $680''$ ，砲目距離為 5000^m ，巨離偏差量為 $62 \cdot 5^m$ ，求方向偏差量 f 。

$$f = \frac{680 \times 625}{5000} = 8'' \quad \text{即方向應修正 } 8''$$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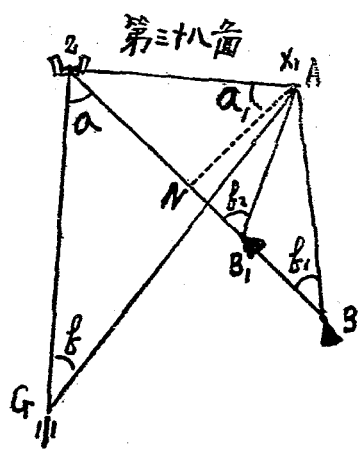
註：此法確否，因未曾實驗過，故不敢下以定論，所以整記於此者，聊供讀者之究研耳。

附錄三：遠隔觀測射擊法，我國已採用甚久，現役砲兵軍官，皆已學過，無待編者再敘，茲為便利讀者與蘇聯遠隔觀測法對照研究起見，特將遠隔射擊法所使用之方向比、觀測率等學理來源從射擊教範之研究一書中，將公證明故摘錄如下。

$$\text{一、方向比 } P = \frac{d}{X \cos 2a} \quad (\text{第三十八圖})$$

諸元代表符號： P 二方向比 d 二觀目巨 a 二觀目夾角
 X 二射距離 Q 二觀測率

第三十八圖



設砲車，觀測所，及
目標之關係位置如圖所示
，G 為基砲位置，B 為觀
測所，Z 為目標，A 為彈
着點。

設彈着點A，連AZ之
線與GZ之線恰成直角。

又設GZ = ZB

作AN垂直於ZB

$a = a_1$ (因同為某一角之補角)

註明：在三角形GZA中

$$\text{有 } \tan f = \frac{ZA}{GZ} = \frac{ZA}{X} \text{ 故 } ZA = X \tan f \dots\dots\dots (1)$$

在三角形ANZ中

$$\text{有 } \cos 2a = \frac{AN}{ZA} \text{ 故 } AN = ZA \cos 2a \dots\dots\dots (2)$$

在三角形ABN中

$$\text{有 } \tan f_1 = \frac{AN}{BN} \text{ 故 } AN = BN \tan f_1 \dots\dots\dots (3)$$

由(2)及(3)式可得 $ZA \cos 2a = BN \tan f_1$

$$\text{故 } ZA = BN \frac{\tan f_1}{\cos 2a}$$

但 $BN = BZ - ZN = X - ZN$; 因 ZN 甚小故略去不計。

$$\text{故 } BN \approx X \quad \text{故 } A = X \frac{\tan f_1}{\cos 2a} \dots\dots\dots (4)$$

$$\text{由 (1) 及 (4) 式可得 } X \frac{\tan f_1}{\cos 2a} = X \tan f$$

$$\text{即 } \tan f_1 = \tan f \cos 2a \dots\dots\dots (5)$$

在 f 及 f_1 角度甚小時可直接用 f_1 代 $\tan f_1$, f 代 $\tan f$

$$\text{故得 } f_1 = f \cos 2a \dots\dots\dots (6)$$

若觀測所 B 移至 B_1 點時一則 f_1 與 f_2 之關係如下：

在三角形 ABN 中

$$\text{有 } \tan f_1 = \frac{AN}{BN} \quad \text{故 } AN = BN \tan f_1 \dots\dots\dots (7)$$

在三角形 AB_1N 中

$$\text{有 } \tan f_2 = \frac{AN}{B_1N} \quad \text{故 } AN = B_1N \tan f_2 \dots\dots\dots (8)$$

但 $BN = X$; $B_1N = d$

故由 (7) 及 (8) 式即得 $X \tan f_1 = d \tan f_2$

$$\text{即 } \tan f_1 = \frac{d}{X} \tan f_2$$

$$\text{同理 } f_1 = \frac{d}{X} f_2 \dots\dots\dots (9)$$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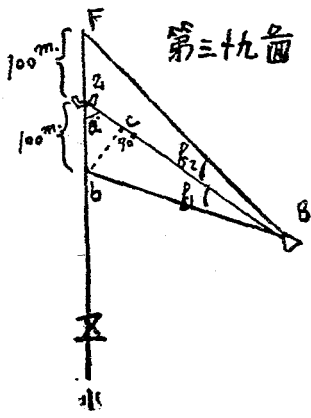
由 (6) 及 (9) 式可得 $f \cos 2a = \frac{d}{X} f_2$

$$\text{即 } f = \frac{d}{X \cos 2a} f_2 \dots\dots\dots (10)$$

在(10)式中之係數 $\frac{b}{X \cos 2a}$ 謂之方向比，特以 P 代之，
 普通以射彈求方向比，即此式也。

$$\text{故公式 } P = \frac{d}{X \cos 2a} = \frac{f}{f_2} \quad ||$$

二、觀測率 $Q = \frac{100}{c} \sin a$ (第三十九圖)



第三十九圖

左圖作 $f_1 = f_2$

在三角形 bcZ 中

$$\text{有 } \sin a = \frac{bc}{Zb} \quad \text{即 } bc = Zb \sin a$$

$$\text{故 } \sin a \dots\dots\dots (1)$$

在三角形 Bbc 中

$$\text{有 } \tan f_1 = \frac{dc}{Bc} \quad \text{即 } dc = Bc \tan f_1$$

$$\tan f_1 \dots\dots\dots (2)$$

$$\text{但 } Bc = BZ - Zc = d - Zc$$

因 Zc 甚少，故略之得 $Bc = d$

$$\text{故 } bc = d \tan f_1 \dots\dots\dots (3)$$

由 (1) 及 (3) 式得 $Zb \sin a = d \tan f_1$

$$\text{即 } Z_b = d \frac{\tan f_1}{\sin a}$$

但因 f_1 甚小時，可以 f_1 代 $\tan f_1$ 即 $Z_b = \frac{df_1}{\sin a}$

射擊時定多 Z_b 為 100 公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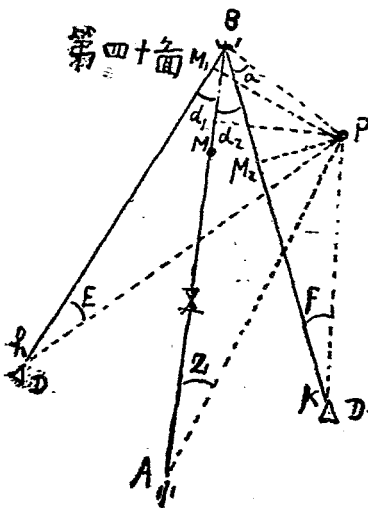
$$\text{故 } 100 = \frac{df_1}{\sin a}$$

$$\text{即 } 100 \sin a = df_1$$

$$\text{故 } f_1 = \frac{100}{d} \sin a \quad (f_1 \text{ 即公式中 } Q)$$

$$\text{故 } Q = \frac{100}{d} \sin a \quad \parallel$$

三、方向交會法綫圖之原理(第四十圖)



求方向偏差之公式

I 在三角形 AMOP 中

$$\text{有 } \tan \angle MOAP = \frac{PMO}{AMO}$$

因 $\angle MOAP = Z$ ，又在
角度小時，可以 Z 代 \tan
 Z 。

又因 $AMO = AB - BMO$
 $= X - BMO$

同理 BMO 甚小可略
去。

故得 $XZ = PMO \dots\dots\dots (1)$

註：X，及觀目距D1，D2皆以公里爲單位。

Z，E，F 皆以密位爲單位。

II 在三角形BMOB中。

$$\text{有 } \sin(a+d_2) = \frac{PMO}{PB}$$

$$\text{即 } PMO = PB \sin(a+d_2) \dots\dots\dots (2)$$

$$\text{由(1)及(2)式得 } XZ = PB \sin(a+d_2) \dots\dots\dots (3)$$

III 在三角形hM1P中

$$\text{有 } \tan E = \frac{PM1}{D1} \quad (\text{同理 } D1 \text{ 中略去 } BM1)$$

$$\text{即 } D1 \tan E = M1p \quad \text{在 } E \text{ 甚小時以 } E1 \text{ 代 } \tan E$$

$$\text{故 } D1E = pM1 \dots\dots\dots (4)$$

IV 在三角形BM1P中

$$\text{有 } \sin(d_1+d_2+a) = \frac{PM1}{PB} \quad \text{即 } PM1 = PB \sin$$

$$(d_1+d_2+a) \dots\dots\dots (5)$$

$$\text{由(4)及(5)式即得 } D1E = p \sin(d_1+d_2+a) \dots\dots\dots (6)$$

V 在三角形M2KP中

$$\text{在 } \tan F = \frac{PM2}{KM2} \quad \text{同理以 } KM2 \text{ 代 } D2, \text{ 以 } F \text{ 代 } \tan F$$

$$\text{故 } F = \frac{PM_2}{D_2}$$

$$\text{即 } D_2 F = PM_2 \dots\dots\dots (7)$$

VI. 在三角形BM₂P中

$$\text{有 } \sin a = \frac{PM_2}{PB}$$

$$\text{即 } PM_2 = PB \sin a \dots\dots\dots (8)$$

$$\text{由 (7) 及 (8) 式得 } D_2 F = PB \sin a \dots\dots\dots (9)$$

今將 (3) 式 (6) 式展開之，可得 (10) 及 (11) 式
應用三角公式 $\sin(a+b) = \sin a \cos b + \cos a \sin b$

$$(3) \rightarrow (10) \quad XZ = PB \sin(d_2 + a) = PB \sin d_2 \cos a + PB \cos d_2 \sin a \dots\dots\dots (10)$$

$$(6) \rightarrow (11) \quad D_1 E = PB \sin[(d_1 + d_2) + a] = PB \sin(d_1 + d_2) \cos a + \dots\dots\dots (11)$$

今消去 (9)，(10)，(11) 式中之 $PB \sin a$ 及 $PB \cos a$
其消去法如下。

$$(9) \text{ 式代入 (10) 式得 } XZ = PB \sin d_2 \cos a + D_2 F \cos d_2 \dots\dots\dots (12)$$

$$(9) \text{ 式代入 (11) 式得 } D_1 E = PB \sin(d_1 + d_2) \cos a + D_2 F \cos(d_1 + d_2) \dots\dots\dots (13)$$

再消去 (12) 及 (13) 兩式中之 $pB\cos a$, 其消去法以 \sin

(d_1+d_2) 乘 (12) 式。

以 $\sin d_2$ 乘 (13) 式, 即得以下二式。

$$XZ \sin(b_1+d_2) = pB\cos a \sin d_2 \sin(d_1+d_2) + D_2F \cos d_2 \sin(d_1+d_2) \dots \dots \dots (14)$$

$$D_1E \sin d_2 = pB\cos a \sin d_2 \sin(d_1+d_2) + D_2F \sin d_2 \cos 2(d_1+d_2) \dots \dots \dots (15)$$

(14) - (15) 得 $XZ \sin(d_1+d_2) - D_1E \sin d_2 = D_2F \sin d_2 \cos 2(d_1+d_2) - \sin d_2 \cos 2(d_1+d_2) \dots \dots (16)$

但 $\cos 2(d_1+d_2) - \sin d_2 \cos 2(d_1+d_2) = \sin \{ (d_1+d_2) - d_2 \} = \sin d_1 \dots \dots \dots (17)$

此亦是用三角公式而消去者

故 $XZ \sin(d_1+d_2) - D_1E \sin d_2 = D_2F \sin d_1$

即 $XZ \sin(d_1+d_2) = D_1E \sin d_2 + D_2F \sin d_1$

$$\text{故 } Z = \frac{D_1 \sin d_2}{X \sin(d_1+d_2)} E + \frac{D_2 \sin d_1}{X \sin(d_1+d_2)} F \quad \parallel$$

此式即為方向交會法求方向偏差密位值之公式。

附錄四：本校研究俄國射擊法之各種計畫及圖表。

一、陸軍砲兵學校教官研究俄國射擊法計畫。

1. 研究課目：

- (一) 格蘭佛法
- (二) 方格網法
- (三) 解析法
- (四) 山地射擊法

2. 演習日期：二月十七日上午八時開始。

3. 演習部隊：練習隊山砲連及榴彈砲連。

4. 放列位置：鹿寨鎮西南方公路附近。

5. 參觀位置：保泰街林場。

6. 警戒部隊：練習隊野砲連須於上午七時半開始警戒。

三、陸軍砲兵學校教官研究俄國射擊法計劃表

順序	目標	射擊目的	放列陣地	觀測所	觀測法	砲種	彈種	彈數	備考
1	原點	試射	方公路附近	放列附近	放列觀測	山砲 榴彈砲	榴彈	八發	
2	鐵槍	制壓	同上	借貧所屋頂 保太林場	格蘭佛	山砲	同上	十六發	
3	步兵炮	破壞	同上	同上	同上	同上	同上	二十四發	
4	工事	破壞	同上	同上	方格網	榴彈砲	同上	二十發	
5	砲兵	制壓	同上	同上	解析法	同上	同上	十六發	

1. 射擊順序及彈種，彈數得臨時變更之。

附記：2. 原點試射由各連長在各連放列陣地附近行之。

3. 各種目標均以炮靶一個表示之。

二，陸軍砲兵學校研究俄國射擊法出席人員及器材準備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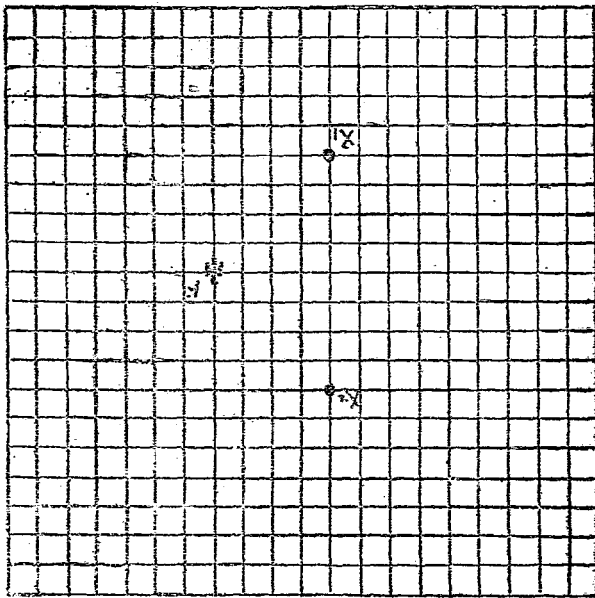
1. 出席人員：

鄒教育長 顧問：包里索夫 翻譯官：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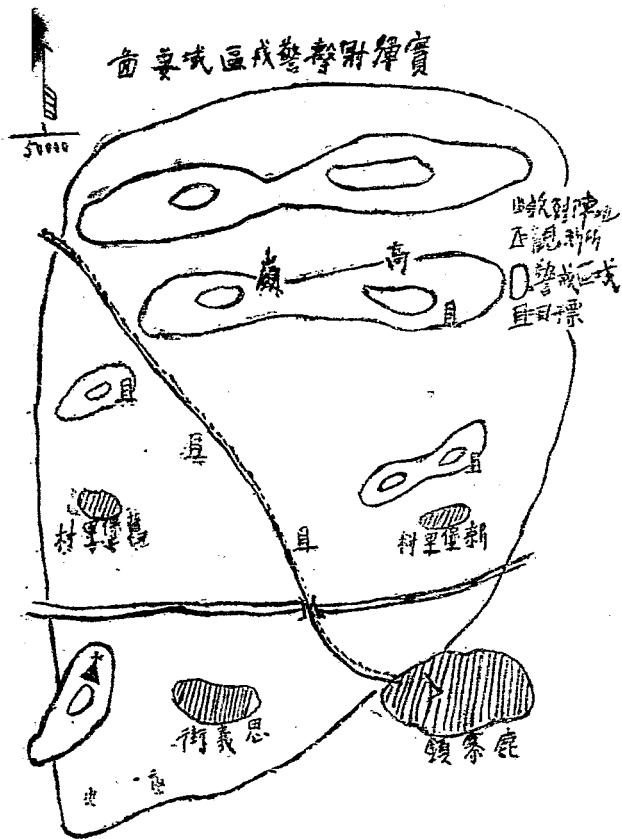
教官：胡雄，朱煥文，趙靜，李雨隣，唐開明，傅達文，
，翟家林，石廷宣，胡奎。

2. 參觀人員，高等科，普通科及尉官總隊全體學員。

3. 觀測器材之準備：由軍械處準備之。



實輝附擊整區試要齒



附錄五，空中觀測射擊

一、實施前說明

1. 使用此法觀測員係在空中觀測，將觀測結果傳知地上之連長而行射擊者。
2. 射擊諸元之測定，亦同格蘭佛法概略測定即可。
3. 使用此法係以方格紙先標定兩彈着之距離，依彈着之景况，而判定目標對於彈着存在之位置，以求方向及距離之修正量。
4. 試射概用400公尺夾叉，兩距離各放一發。
5. 試射宜用連中間之單砲射擊為有利。
6. 射擊須遵守約定之時間，否則必有錯誤。
7. 射擊前連長與觀測員須互相約定以下諸事項：
 - a. 連絡方法：(1) 無線電 (倘有故障，則用以下之補救通信)
 - (2) 地上用布板，飛機上用通信袋。
 - (3) 煙火
 - (4) 飛行姿態等。
 - b. 目標，障地，及通信之位置。
 - c. 射彈之經過時間。

d. 最大彈道高。

二、準備事項：

連長與觀測員須準備方格紙，設每方格等於50公尺。

此紙用六寸鋅版，切勿再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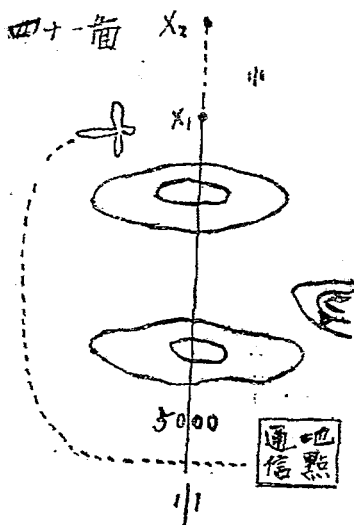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實施方法： (四十一圖)

1. 連長接觀測員(飛行員)通知發射後，始即下達發射口令，或預先約定發射時刻；(口令，取原點分畫向左800；4800；5200二距離，各放一發)

2. 觀測員根據兩彈着之存在位置，標定於圖上，而判定方向偏差量左一200公尺，第二發射彈遠200公尺，以之標定於方格紙上而判定偏差左40密位，遠200公尺，以此通知連長。

3. 連長得觀測員之報告後，亦可將目標等標定於方格紙上，以求出方向及距離之偏差量與觀測求出者對照之。

4. 繼之即丁[向右40(密



位)，4500遞加100，三距離各放四發。面積射之口令：

五、使用之時機：地上目標觀測困難時。

註：此法因尚未實驗過，故亦放在附錄內，以供讀者研究之參考。

附錄六：俄式方向盤之說明及賦與射向法。

一、各部名稱：

Ⅰ. 俄式方向盤：一九三七年造，分望遠鏡，磁針室，及三脚架三部。

1. 望遠鏡：望遠鏡之倍率為六倍，視界為八十密位，其焦點鏡內，有縱橫直交之十字標線，以十字之交點為零，上下左右各刻有八個分畫，每分畫之間隔為五密位，用以測定小俯仰角與水平角。

望遠鏡之右側，有俯仰角測定器，能測定正負各三百密位之高低角，與俯仰轉輪上之補助分畫并用（分畫間隔為二密位）。

望遠鏡下有三叉之托架筒，用時插於磁針室邊之三叉上，其視線即與三千——。所連線之延綫平行矣。

2. 磁針室：

a. 磁針室內刻有由右向左圓周三百等分之分畫，每分

畫等於二十密位，以資測定方位角之用。

b. 磁針室之外圍，有坡形之分畫盤，上刻有圓周三百等分之分畫，其數值與室內一致，但小點之作用。如附圖之說明。

c. 分畫盤之下，有瞄準筒一，筒之後端上，有水準氣砲一，用以整置器材之水平，筒之右後側，有指標一，轉動時與瞄準筒一致，筒之右前側，有瞄準固定螺，以資固定指標之用。

d. 方向盤四百分畫之上方，有方向固定螺一，三千四百分畫之上方，有磁針解脫螺一，其較長之三叉乃望遠鏡托架筒所連接三叉也。

3. 磁針室之下端，為一球形之端頂，與三腳架之球形凹槽相連，以便整置器材之水平。

4. 三腳架。

a. 三腳架木質作成，架頭之上有球形凹槽以資與方向盤連接及整置水平之用，槽外側之壓螺，即球形壓螺。

二、整置器材之要領!?

1. 先將三腳架伸開，使略成等邊三角形，將架固定，並

將球軸壓螺放鬆，使球形凹槽分開。

2. 將方向盤由囊中取出，將下端之球形，放於三腳架頭球形凹槽之中，並使瞄準筒上之水準氣泡居中然後固定球軸壓螺。

撤收之動作相反。

三、測量水平角之要領。

1. 整置器材於測點。
2. 鬆開瞄準筒壓螺，用瞄準筒向第一視點瞄準後，固定壓螺。
3. 鬆開方向盤壓螺，轉動鏡頭向第二視點瞄準。
4. 此時指標所指之分畫，大於三千者減去三千，小於三千者加上三千，其所得之值，即為第一第二兩視點之夾角也。

四、測量高低角之要領：

1. 整置器材於測點，務使水準氣泡居中。
2. 轉動遠望鏡右測之俯仰轉輪，使焦點鏡內十字標線之橫線，切於所測物體之頂點。
3. 此時鏡軸右端高低分畫板，及高低轉輪下之補助分畫所指示者。即為該物體高低角之數值也，但指標指於

紅分畫者爲正，指於黑分畫者爲負，看讀時本分畫與補助分畫要看讀其同色者爲要。

4. 此方向盤俯仰本分畫，僅刻正負各三百，但測負角時，如超過三百以上，可依補助分畫之轉動，得測定較大之負角。(可至六百)其正負因補助分畫筒之妨害，故不能加大太多(可測至三百四十)。

五、測量方位角之要領：

1. 整置器材於測點。
2. 鬆開方向盤壓螺，使望遠鏡瞄準對向點固定壓螺。
3. 鬆開磁針解脫子，俟磁針穩定後，將望遠鏡拿下，看讀磁針藍端所指示之分畫，即爲該地線之磁針方位角也。

六、求平行間隔法。

1. 整置器材於觀測所。
2. 鬆開瞄準孔壓螺，用瞄準筒向基準砲之瞄準鏡瞄準，然後再固定瞄準筒壓螺。
3. 鬆開方向盤壓螺，用望遠鏡向目標瞄準後，再將方向盤壓螺固定之。
4. 此時看指標所指示之小黑點，即正弦函數，以此函數

乘歡砲間隔，即得砲目線與觀目線之平行間隔矣。

註：指標所指示之小黑點靠近零即由零數起，靠近三千即由三千數起，其一點者為奇數，兩點者為偶數。

II. 賦與射向法：

一、磁針法賦與射向：

1. 方一鬆開方向盤壓螺，以望遠鏡向目標瞄準，固定方向壓螺。
2. 鬆開磁針解脫螺，看讀磁針藍端所指之磁針室內之分畫若干，(觀目方位角)，將此分畫加減(向右修正則加，向左修正則減)平行間隔相應之修正量通知方二。
3. 方二鬆開磁針，俟穩定後，轉動方向盤，使磁針指於方一通知之分畫上，固定方向壓螺，此時望遠鏡之視線(三千—○)即對向目標，
4. 方二再用瞄準筒，向基準砲瞄準，其指標所指之分畫，通知基準砲而基準砲將此分畫，裝定於瞄準鏡上方二反規，即對準目標矣。
此法方二須在基準砲之正後方，距離須在十步以外。
若方二與基準砲間隔大時，須另修正間隔。
5. 其他砲車，則與基準砲行反規法，則射向自平行矣。

但其他之砲不能與基準砲通視之際，方二須到該砲後方另行賦與之。

二、一方向盤賦與射向法之要領。

1. 整置器材於觀測所附近，須能通視目標與砲車位置。
2. 用瞄準筒向砲車瞄準，固定瞄準筒壓螺。
3. 鬆開方向壓螺，轉動望遠鏡向目標瞄準。
4. 此時指標所指之分畫，加減三千，（大於三千者減三千，少於三千者加三千）並加減間隔修正量，（右加左減）然後賦與砲上。
5. 砲以此分畫裝定於瞄準鏡上，向方向盤反覘，此時砲膛之延綫，即對向目標矣。

三、二方向盤賦與射向法之要領。

1. 方一（觀測所之方向盤）用望遠鏡向目標瞄準，固定方向壓螺，轉動瞄準筒，使指標指於零位。
2. 再鬆開方向壓螺，轉動望遠鏡向方二瞄準，此時指標所指之分畫再加減間隔修正量，（方二在方一右時則加。在左時則減）通知方二。
3. 方二先用望遠鏡向方一瞄準，固定方向壓螺。
4. 使指標指於方一所通知之分畫上，固定瞄準筒壓螺。

5.再鬆開方向壓螺，轉動方向盤，使三千之分畫合於指標上，固定方向盤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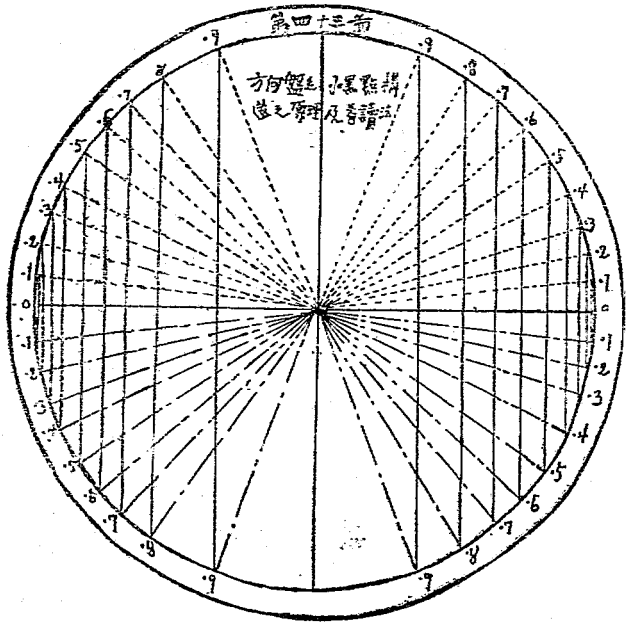
6.再用瞄準筒向各砲瞄準，測得之分畫加減三千（大於三千者減三千，小於三千者加三千）後，賦與各砲，使各砲以此分畫向方二反覘，使各砲以此分畫方向二反覘，此時砲膛之延線，即對準目標矣。

註：各種賦與射向法之利害以上，所述之三種射向賦與法，以一方向盤賦與射向之操作爲最簡，但易受地形之限制，故其先決條件，爲在方一位置須能通視目標（原點）與砲車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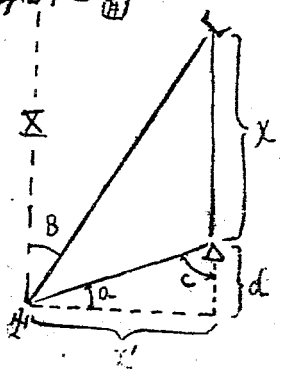
兩方向盤之射向賦與法，其所受之限制，固爲較少，但其操作之手序頗繁，並因返復反覘之轉動，其中也難免誤差，故在狀況許可時，用一方向盤賦與之爲佳。

磁針法賦與射向，雖不受任何地形之限制，但磁針易受影響（強電流與鐵礦）致生甚大之誤差，然亦不可因恐生此誤差而不使用，不過方二位置，宜遠離砲車（須在十公尺以上）爲宜也。

註二：此編乃顧問之囑加印在此，以供讀者操俄式方向盤時之參考，但編者見過此種器材並未操過，故特將那隊附振西之操作筆記，略加整理，印於附錄中。



第四十四節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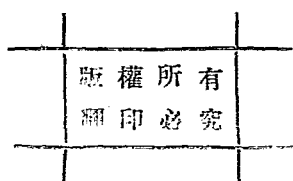
$d = D \sin a$ 設半徑等於一時，
 $x = D \sin c$ 其平行間隔即如函
 $X = x + d$ 數 \sin 所示，若半
 $B = \frac{X}{x(Km)}$ 徑不等於一時，則
 以半徑之數值乘此
 函數即得平行間隔
 矣。

- 表示黑線
- - - 表示藍線
- 表示紅線

中華民國二十八年三月二十二日付印

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四月二十一日出版

最新俄式射擊法



講授者：勃里索夫先生 譯釋者：王玉書

編整者：程岳

校正者：勃里索夫 胡雄 王玉書

售賣處：貴州都勻協府街二十三號吳邦傑君處

發行者：程岳

新書預告

最新砲兵野外計劃案：

此書特點：1·材料豐富

2·講解明白

3·注重部分教育

由霍樹文 黃君才 張爾豪 蔡人昌

習世祥 鄭崇誠 裴振榮 程岳等八人合編

[